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工业类)

项目名称：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11 月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有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俊	联系人	魏琳琳		
通讯地址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 6 号				
联系电话	15861173097	传真	/	邮政编码	213000
建设地点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 6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批准文号	武经发管备（2020）128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搬迁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484 机械零部件加工	
项目类别	69 通用零部件制造		项目代码	2020-320450-34-03-657328	
厂房面积（平方米）	20296.37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5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33%
评价经费（万元）	/	投产日期	2021 年 4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原辅材料：见表 1-1。 主要设施规格、数量：见表 1-2。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1-3。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44.76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20 万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蒸汽（吨/年）	/		
污水（工业污水口、生活污水口）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原有项目中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0t/a，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收集后进入牛塘污水处理，尾水排入新京杭运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表 1-1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状况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规格、成分	年消耗量(单位)			包装	最大储存量	运输方式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农业机械零部件	锰钢	65MnT1.6/ 碳、硅、锰等	50t	0	-50t	--	0	国内汽运
	锰钢	65MnT3.0/ 碳、硅、锰等	50t	0	-50t	--	0	
	黄铜	T0.3/铜	20t	0	-20t	--	0	
	冷轧板	SPCC	20t	100t	+80t	--	10t	
	热轧板	Q235	20t	200t	+180t	--	2t	
	膨胀螺栓	M8*120	2000 件	0	-2000 件	--	0	
	销轴	45 钢	0	10 万件	+10 万件	--	1 万件	
纺织机械零部件	冷轧板	SPCC	200t	200t	0	--	20t	
	热轧板	Q235	300t	500t	+200t	--	50t	
	不锈钢板	--	50t	10t	-40t	--	2t	
	铝板	T20.0	20t	10t	-10t	--	2t	
	进口镀青铜	T0.8	20t	0.5t	-19.5t	--	0.5t	
	彩锌外六角螺栓	M8	2 万件	0	-2 万件	--	0	
液压零部件	圆钢	碳、硅、锰等	80t	0	-80t	--	0	
	圆棒	碳、硅、锰等	20t	0	-20t	--	0	
	精拉管	碳、硅、锰等	100t	0	-100t	--	0	
	螺栓	碳、硅、锰等	2 万件	0	-2 万件	--	0	
	螺母	M8、M10	4 万件	0	-4 万件	--	0	
	铸铁毛坯	QT500	0	2 万件	+2 万件	500kg 箱装	3 千件	
	铸铁毛坯	HT250	0	20 万件	+20 万件	500kg 箱装	2.5 万件	
辅料	砂料	金刚砂	10t	0	-10t	25kg 袋装	0	
	砂料	碳化硅	0	5t	+5t	25kg 袋装	2t	
	亚硝酸钠	亚硝酸钠	0	2t	+2t	10kg 袋装	0.3t	
	丸料	合金/不锈钢	5t	5t	0	25kg 袋装	1t	
	焊材	0.8/1.0	5t	5t	0	25kg 盒装	1t	
	粉末涂料	聚酯树脂、聚酯固化剂、填料、颜料、流平剂水	6.5t	6.5t	0	25kg 袋装	0.5t	
	乳化液	基础油, 表面	6t	6t	0	170kg	1.02t	

	活性剂等					桶装	
机油	水、基础油	2t	2t	0		170kg 桶装	0.51t
灰色环氧底漆	环氧树脂 55%、二甲苯 15%、丁醇 3%、醋酸丁酯 10%、溶剂油 3%、二氧化钛 14%	3t	3t	0		16kg 桶 装	0.64t
面漆	丙烯酸树脂 55%、二甲苯 12%、丙二醇 丁醚醋酸酯 10%、醋酸丁 酯 5%、溶剂 油 8%、颜料 15%	3t	3t	0		16kg 桶 装	0.64t
底漆稀释剂	溶剂油 47%、醋酸丁 酯 10%、丁醇 10%、丙二醇 丁醚醋酸酯 20%、二甲苯 13%	0.75t	0.75t	0		16kg 桶 装	0.16t
面漆稀释剂	溶剂油 60%、 醋酸丁酯 40%	0.75t	0.75t	0		16kg 桶 装	0.16t
底漆、面漆固化剂	正乙烷 60%、 醋酸丁酯 10%、异氰酸 酯 30%	1.5t	1.5t	0		2kg 桶 装	0.2t
喷枪清洗剂（面漆稀释剂）	溶剂油 60%、 醋酸丁酯 40%	0.1t	0.1t	0		16kg 桶 装	0.048t
二氧化碳	二氧化碳	0.8t	0	-0.8t		40L 钢 瓶	0
氧气	氧气	0.5t	10t	+9.5t		165L 杜 瓦罐	1t
氩气	氩气	0.8t	3000L （约 0.53t ）	-0.27t		40L 钢 瓶	20 瓶
氩保气	二氧化碳、氩 气	0	15000L	+15000 L		40L 钢 瓶	30 瓶
氮气	氮气	0	2t	+2t		165L 杜 瓦罐	0.5t

海纳 H310 清洗剂 (防锈清洗剂)	有机酸 3%, 有机胺 5%, 表面活性剂 15%, 防灰剂 5%, 除蜡剂 3%, 其它添加剂 3%, 其余为水	0	1.5t	+1.5t	170kg 桶装	0.34t
汉高 750 清洗剂	单乙醇胺 10%, 硼酸 12%, 三乙醇胺 3%, 其余为水	0	1.5t	+1.5t	25kg 桶装	0.25t
海纳 H810 清洗剂 (防锈清洗剂)	特殊醇胺 3%, 羧酸 7%, 多元羧酸 7%, 硼酸酯表面活性剂 13%, 胺盐 20%, PH 值稳定剂 2%, 其余为水	0	0.5t	+0.5t	170kg 桶装	0.17t

表 1-2 主要设施规格、数量状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备注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1	等离子切割机	HRR400XD	1	1	0	国产
2	激光切割机	G4020F	0	1	+1	一备一用
3	激光切割机	G3015A	1	1	0	
4	折弯机	PBB-160/3100	1	1	0	国产
5	折弯机	250T	1	1	0	国产
6	折弯机	PBB-50/2050	0	1	+1	国产
7	液压式精密矫平机	JP63-1300	1	1	0	国产
8	剪板机	QC11Y-12*250	0	1	+1	国产
9	剪板机	Q11-4*2000	0	1	+1	国产
10	液压机	300T	1	1	0	国产
11	液压机	250T	1	1	0	国产
12	液压机	500T	1	1	0	国产
13	冲床	63T	10	10	0	国产
14	冲床	100T	1	1	0	国产
15	冲床	400T	1	1	0	国产
16	型材加工中心	PYB-CNC6500	0	1	+1	国产
17	自动卷边机	RBFJB-1000D	0	3	+3	国产

18	震动磨光机	/	0	1	+1	国产
19	气保焊机	YD-350KR	8	8	0	国产
20	气保焊机	YD-500KR	1	1	0	国产
21	摇臂钻床	Z3050X16/1	0	1	+1	国产
22	抛丸设备	--	1 间	1 间	0	国产
23	喷砂房	4m*8m*4m	1 间	1 间	0	国产
24	清洁房	4m*8m*4m	1 间	1 间	0	国产
25	喷漆房	4m*8m*4m	1 间	1 间	0	国产
26	喷枪	1.5-2mm	2 个	2 个	0	国产
27	喷粉房	2m*8m*2.5m	1 间	1 间	0	国产
28	烘干房	4m*8m*4m	1 间	1 间	0	国产
29	立式加工中心	VCS530CV	1	1	0	国产
30	立式加工中心	VMC850L	6	20	+14	国产
31	立式加工中心	VMC1160L	0	4	+4	国产
32	立式加工中心	VMC1000B	0	5	+5	国产
33	卧式加工中心	HB-500	0	3	+3	国产
34	卧式加工中心	NHP5550	0	2	+2	国产
35	液压钻床	/	0	1	+1	国产
36	珩磨机	EngisModel NO.0325-14	0	1	+1	国产
37	数控车床	BRT4065	8	7	-1	国产
38	数控车床	PUMA2450M	2	1	-1	国产
39	平面磨床	FSG- 1632ADIII	0	2	+2	国产
40	平面磨床	FSG-3A1224	0	2	+2	国产
41	研磨机	FD-910LX- 3Q	0	4	+4	国产
42	数控外圆磨床	MK- 1320/750	0	1	+1	国产
43	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	KDQ-2 (F5)	0	2	+2	国产
44	高压清洗机	X755A50	0	1	+1	国产
45	通道式喷淋清洗烘干机	KSQ-400	0	1	+1	国产
46	超声波清洗机	HRD-3036	0	1	+1	辅助清洗
47	螺杆空压机	55KW/8kg	1	1	0	国产
48	螺杆空压机	AA6-37A- F8kg	1	1	0	国产
49	螺杆空压机	SLS/380/8- 13/BS	1	1	0	国产

注：企业根据产品需求和经济效益趋势对原辅材料的种类和用量以及生产设施进行调整，调整后企业产能未发生变动。

表 1-3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序号	名称	危规号	理化性质	毒性毒理	致瘤性	燃爆性
1	氧气	7782-44-7	氧气 (oxygen), 化学式 O ₂ 。化学式量: 32.00, 无色无味气体, 氧元素最常见的单质形态。熔点-218.4℃, 沸点-183℃。不易溶于水, 1L 水中溶解约 30mL 氧气。在空气中氧气约占 21%。液氧为天蓝色。固氧为蓝色晶体。常温下不很活泼, 与许多物质都不易作用。但在高温下则很活泼, 能与多种元素直接化合, 这与氧原子的电负性仅次于氟有关。	/	/	助燃
2	单乙醇胺	141-43-5	单乙醇胺非常易于吸潮, 并且遇光不稳定。水溶液可经热压灭菌。当大量贮藏单乙醇胺时, 如果长期贮藏最好使用不锈钢容器。而铜、铜合金、锌、镀锌铁容器均可被胺类逐渐腐蚀, 因此不应使用这些材料来制造贮藏容器, 单乙醇胺容易吸收空气中水分和 CO ₂ ; 也可以与 CO ₂ 发生反应。将惰性气体隔离单乙醇胺可阻止这些反应的发生。较少量的单乙醇胺应该置于避光的气密容器内, 存放于阴凉、干燥处。	LD ₅₀ : 2050mg/kg (大鼠经口); 100mg/kg (兔经皮) LC ₅₀ : 2120mg/m ³ , 4 小时 (大鼠吸入)	/	可燃
3	三乙醇胺	102-71-6	无色至淡黄色透明粘稠液体, 微有氨味, 低温时成为无色至淡黄色立方晶系晶体。露置于空气中时颜色渐渐变深。易溶于水、乙醇、丙酮、甘油及乙二醇等, 微溶于苯、乙醚及四氯化碳等, 在非极性溶剂中几乎不溶解。5℃时的溶解度: 苯 4.2%、乙醚 1.6%、四氯化碳 0.4%、正庚烷小于 0.1%。呈强碱性, 0.1mol/L 的水溶液 pH 为 10.5。有刺激性。具吸湿性。能吸收二氧化碳及硫化氢等酸性气体。纯三乙醇胺对钢、铁、镍等材料不起作用, 而对铜、铝及其合金有较大腐蚀性。	LD ₅₀ : 5000~9000mg/kg	/	可燃
4	硼酸	10043-35-3	白色粉末状结晶或三斜轴面的鳞片状带光泽结晶。有滑腻手感, 无臭味。溶于水、酒精、甘油、醚类及香精油中。无气味。味微酸苦后带甜。与皮肤接触有滑腻感。露置空气中无变化。能随水蒸气挥发。加热至 100~105℃ 时失去一分子水而形成偏硼酸, 于 104~160℃ 时长时间加热转变为焦硼酸, 更高温度则形成无水物。	/	/	不可燃
5	亚硝酸钠	7632-00-0	白色至浅黄色粒状、棒状或粉末。有吸湿性。加热至 320℃ 以上分解。在空气中慢慢氧化为硝酸钠。遇弱酸分解放出棕色三氧化二氮气体。溶于 1.5 份冷水、0.6 份沸水, 微溶于乙醇。水溶液呈碱性, pH 约 9。相对密度 2.17。熔点 271℃。有氧化性, 与有机物接触能燃烧和爆炸, 并放出	半数致死量 (大鼠, 经口) 180mg/kg	/	不可燃

有毒和刺激性的过氧化氮和氧化氮的气体。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简介

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 6 号，经营范围为：机械零部件、模具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 2016 年 4 月申报了《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武环开复【2016】19 号），并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完成环评验收工作。

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投资 1500 万元，在原有厂区内，购置激光切割机、剪板机等主要生产设备 54 台/套，对原有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在原有生产工艺基础上增加磨加工和清洗工段，项目技改前后产能不发生变化。

该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取得了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20-320450-34-03-65732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订）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为“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中 69 通用零部件制造中的其他类”，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晶昱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分析判定相关情况

（1）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分析

表1-4 本项目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相符性分析

序号	判断类型	对照简析	本项目是否满足要求
1	产业政策	本项目从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经查本项目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等均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限制和淘汰类。	是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人民政府《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江苏省经信委、江苏省环保厅《〈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部分修改条目》和	是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限制和淘汰产业目录中。	
		该项目于2020年9月8日取得了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的项目备案证明。	是
2	环保政策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从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无生产废水产生。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是
		本项目为从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不产生生产废水；符合《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号文）中相关要求。	是
		与《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严守生态保护红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质量底线，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理处置，对长江沿岸生态环境不会造成负面影响；因此本项目符合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	是
		根据《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苏政发[2018]122号）规定，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本项目从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不在其严禁行业内；本项目在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区，不属于“散乱污”企业；本项目不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苏政发[2018]122号）有关规定。	是

(2) 规划相符性分析

表1-5 本项目规划相符性分析

序号	判断类型	对照简析	本项目是否满足要求
1	用地规划	本项目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6号，根据企业的国有不动产权证（苏（2018）常州市不动产权第2046915号），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性质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是
2	区域规划	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对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一期、二期进行跟踪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14年12月1日，获得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关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的审核意见》（苏环审[2014]137号），规划确定的产业定位如下： 一期为电子信息、生物技术、光电精密机械；二期为机械电子（不含电镀）、纺织（不含印染）、食品（不含酿造、屠宰）、医药（不含原药、医药中间体）、冶金（不含矿石冶炼、烧结等前道工序）及仓储（不含化工仓储）。 本项目位于二期规划范围内，属于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属于机械类，与区域产业定位相符。	是

(3) “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文），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①生态红线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和《江苏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中江苏省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对经常州市生态红线区域名录，本项

目距离溇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5.64km；距离武进溇湖省级湿地公园保护区6.75km；距离淹城森林公园二级管控区9.58km，不在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及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项目地附近生态红线区域详见表2-2和附图5。

②环境质量底线

1) 大气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19年度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年常州市环境空气中SO₂、NO₂、颗粒物（PM₁₀）年均值和CO日平均第95百分位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日大8时滑动均值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倍数分别为0.26倍、0.09倍。项目所在区PM_{2.5}、O₃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通过进一步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2) 地表水环境质量底线

2019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31个“水十条”国、省考核断面达标率为96.8%，同比去年上升8.9个百分点，三类水以上比例达83.9%，超过省定年度目标要求（48.5%），同比改善幅度列全省第一，无劣五类断面。

地表水环境质量。2019年，常州市共设置各类地表水监测断面47个，按年均水质评价，二类水质断面4个，占比为8.5%；三类水质断面30个，占比为63.8%；四类水质断面6个，占比为12.8%；五类水质断面6个，占比为12.8%。全市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的年排放总量分别为2.95吨、0.44万吨、1.05万吨和0.08万吨。根据《常州市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的相关要求，完善区域污水管网布局，提升城镇污水管网建设水平，推进村庄生活污水接管处置；合理新（扩）建污水处理厂及提标，完善垃圾收运及处理系统；加快工业企业污水接管及重污染企业整治，加强通航船舶污染治理等相关任务，以实现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治理目标：到2020年，武进港、太溇运河、漕桥河三条入湖河流水质年均浓度达到国家和省河流水质控制目标要求，国控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达到80%，长荡湖、溇湖等湖泊水质比2013年水质有进一步改善；全市COD、氨氮、总磷、总氮排放量比2015年分别下降5.9%、6.9%、19.5%和16.3%。全面完成《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2013年修编）》、《江苏省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2013年修编）》、《江苏省“十三五”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行动方案》等规划方案中提出的2020年水质考核目标。

同时，根据检测报告可知，新京杭运河各监测断面水质现状监测值均达到《地

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质标准要求。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新增生活污水，原有项目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牛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新京杭运河，故本项目无废水外排，对地表水无直接影响，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 声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厂区东、南、北边界昼夜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厂区西边界昼夜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4a类标准要求。

经预测，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消音措施后，东、南、北厂界噪声预测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西厂界噪声预测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a类标准要求，符合声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本项目建设不会降低周边环境质量。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用水主要为清洗用水，用水量较少，故项目的建设没有超出当地资源利用上线。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经核实，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故本项目建设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值准入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本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负面清单》中禁止投资建设的项目类别。本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中的项目，故本项目建设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及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关于发布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表1-6 “关于发布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的通知”相符性分析表

文件要求	对照分析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制造项目，不

体现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属于码头和过长江通道项目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6号，不在上述禁止区域内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项目。	本项目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6号，不在上述禁止区域内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以及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项目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制造项目。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6号，用地类型属于工业用地，与土地利用规划相符。不在上述禁止范围内
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内投资建设除保障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以及保护生态环境、已建重要枢纽工程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岸线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保障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航道稳定以及保护生态环境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6号。不在岸线保护区内
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牧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6号，用地类型属于工业用地，与土地利用规划相符。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为武进溇湖省级湿地公园，距离溇湖饮用水源保护区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5.64km，故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1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6号，不在长江干支流1公里范围内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制造项目。不属于石化、现代煤化工等项目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制造项目。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制造项目。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

(4) 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6号)相符性分析:

表1-7 与苏环办[2019]36号文对照分析

类别	文件要求(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要点)	本项目	是否相符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	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批准：(1)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	①本项目位于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区，选址、布	符合

理条例》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2) 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3) 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4) 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止措施；(5)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局、规模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要求；②项目所在区域环境控制质量不达标，本项目采取的措施有效可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区域已经制定限期达标规划，项目建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③项目污染物经处理后可稳定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④本项目基础数据真实有效，评价结论合理可信，本项目不存在不予批准的情形。	
《农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	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依法不予审批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者报告表。	本项目位于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符合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排放主要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本项目拟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前，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符合
《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	(1) 规划环评要作为规划所包含项目环评的重要依据，对于不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项目环评，依法不予审批。(2) 对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对未达到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除民生项目与节能减排项目外，依法暂停审批该地区新增排放相应重点污染物的项目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区，位于工业集中区，本项目符合工业集中区编制规划环评，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在实施区域消减方案后，本项目建成后大气环境质量不下降。	符合
《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	符合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	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	符合
《关于发布长江经济带	(7)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1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合	项目不在《关于发布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	符合

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的通知》	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8）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9）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10）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指南（试行）的通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第89号）中禁止建设项目	
------------------	---	---	--

综上，本项目符合《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6号）。

3、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 6 号；

建设单位：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技改；

项目投资：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设施投资 20 万元，占比 1.33%；

建设规模：企业利用 20296.37 平方米现有厂房，购置激光切割机、剪板机等主要生产设备 54 台/套，对原有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在原有工艺流程基础上新增磨加工和清洗工段，项目技改前后产能不发生变化。

4、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详见下表。

表 1-8 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表

序号	工程名称（生产线或生产车间）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单位/年）			年运行时数 h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1	机械零部件生产线	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年	300 万件/年	0	7200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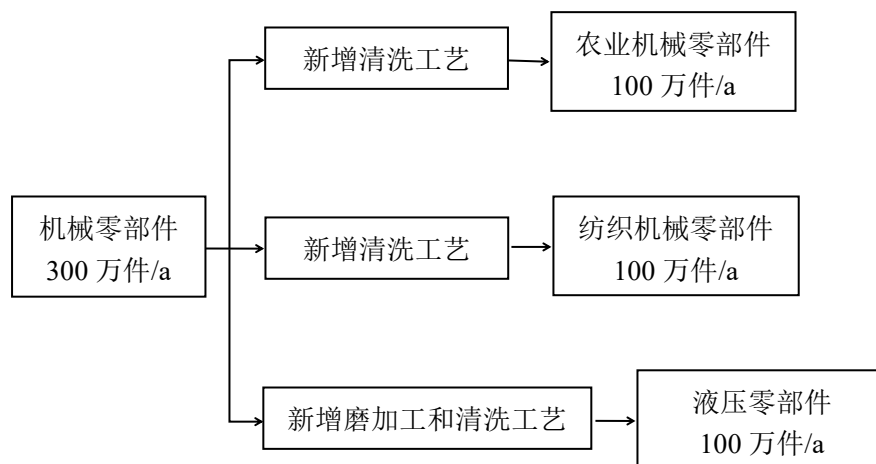


图 1-1 技改工艺产品方案流向图

5、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见下表。

表 1-9 项目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状况

类别	建设名称	原有项目	本次项目
储运工程	一般仓库	利用车间存放一般原材料及成品	依托原有
	运输	汽车运输，3000t/a	增加 100t/a
公辅工程	供水	用水 4632m ³ /a，区域自来水管网提供	全厂用水新增 44.76m ³ /a
	排水	厂内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水体；生活污水排放 2880t/a，纳入牛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
	供电	100 万度/年，市政供电网	增加 20 万度/年
	压缩空气	3 台空压机	依托原有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抛丸、喷砂工段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FQ-1）排放；喷粉段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FQ-2）排放；调漆、喷漆、清洗喷枪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水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FQ-3）排放；油漆烘干、喷粉固化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FQ-4）排放；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通过15m高排气筒（FQ-5）排放。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排放 2880t/a，纳入牛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
	噪声治理	局部消声、隔音；厂房隔音等	局部消声、隔音；厂房隔音等
	固体废物处理	原项目设有危险废物仓库面积 20m ² ；一般固废堆场面积 45m ²	本项目危废仓库在原有的基础上扩建至 75m ² ，一般固废堆场依托原有

6、职工人数、工作制度及配套生活设施

企业原有员工 120 人，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本项目实行三班制（8 小时 1 班）工作方式，年工作 300 天。公司不设食堂、浴室和宿舍等生活设施，员工正餐由外卖解决。

7、厂区周围环境概况

公司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 6 号，项目厂区东侧为碳纤维技术研究院；南侧为常州海企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西侧为锦丰路，路对面为空地；北侧为

空地。建设项目附近 2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详见附图 2 “公司周围环境状况示意图”。

8、厂区平面布置

公司厂区由西向东依次为办公楼，车间一和车间二，其中车间一和车间二均为一层。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仓库设置在车间二东侧。沿锦丰路道一侧布置厂区出入口 1 处。本次技改项目新增清洗和磨加工工段，新增的磨加工工段位于车间一西北角，清洗工段位于车间一南侧，详见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表 1-10 项目厂区地块建筑物规模一览表

编号	名称	层数 F	高度 m	基底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计容面积 m ²	火灾危险性等级	耐火等级	备注
1	车间一	1-4	16.5	6054	11742	11742	丁类	二级	已建
2	车间二	1-4	16.5	6948	8522	8522	丁类	二级	已建
3	门卫	1	3.5	32	32	32	/	二级	已建
合计		/	/	13034	20296	20296	/	/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企业 2016 年 4 月申报了《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武环开复【2016】19 号），并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完成环评验收工作。企业原有项目情况根据企业环评验收情况描述：

一、原有项目原辅料清单

原有项目原辅材料清单见表 1-1。

二、原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1、农业机械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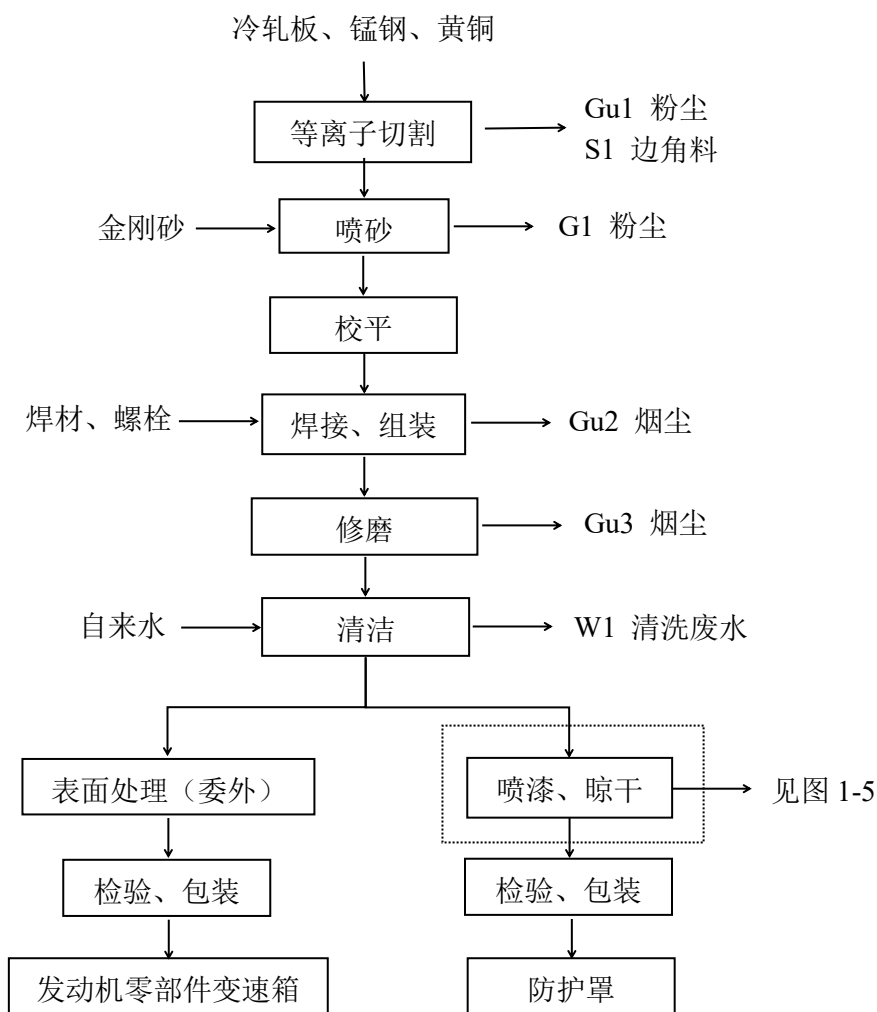


图 1-2 农用机械零部件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等离子切割：为了便于后续的加工需要根据产品的型号对外购的冷轧板、锰钢、黄铜采用等离子切割机进行切割，过程中产生切割烟尘（Gu1）和边角料（S1）。

喷砂：项目设置套密闭喷砂房。采用喷枪对工件表面进行喷砂处理，其作用是利用高速砂流的冲击作用清理和粗化部件表面，为后续的喷漆处理作准备。喷砂设置砂料回收系统和除尘系统。喷砂过程中有粉尘产生（G1）。

校平：喷过砂的热压板经过矫平机进行校平。

焊接：由操作工人将校平过的材料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Gu2）。焊接后进行组装。

修磨：对焊缝进行手工打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Gu3）。

清洁：项目设置一个清洁房（L*W*H：4m*8m*4m），采用高压水枪对抛丸过后需喷漆、喷粉的工件表面进行冲洗，不添加清洗剂，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铁粉，此过程产生的清洗废水（W1）经过滤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清洗工序。水洗后的工件在清洁房内自然晾干。经过清洁后 5%（5 万件）的零部件需进行喷漆处理，最终成为防护罩；95%（95 万件）的零部件委外进行电镀、阳极氧化、酸洗磷化等表面处理后最终成为发动机零部件和变速箱。

检验、包装：喷漆后的工件由工作人员肉眼对其外观进行检查，不合格的重新进行加工。外发表面处理的工件在回库时进行抽样检查，不合格的，返回委外厂家重新处理。合格的零部件经包装后即产品。

2、纺织机械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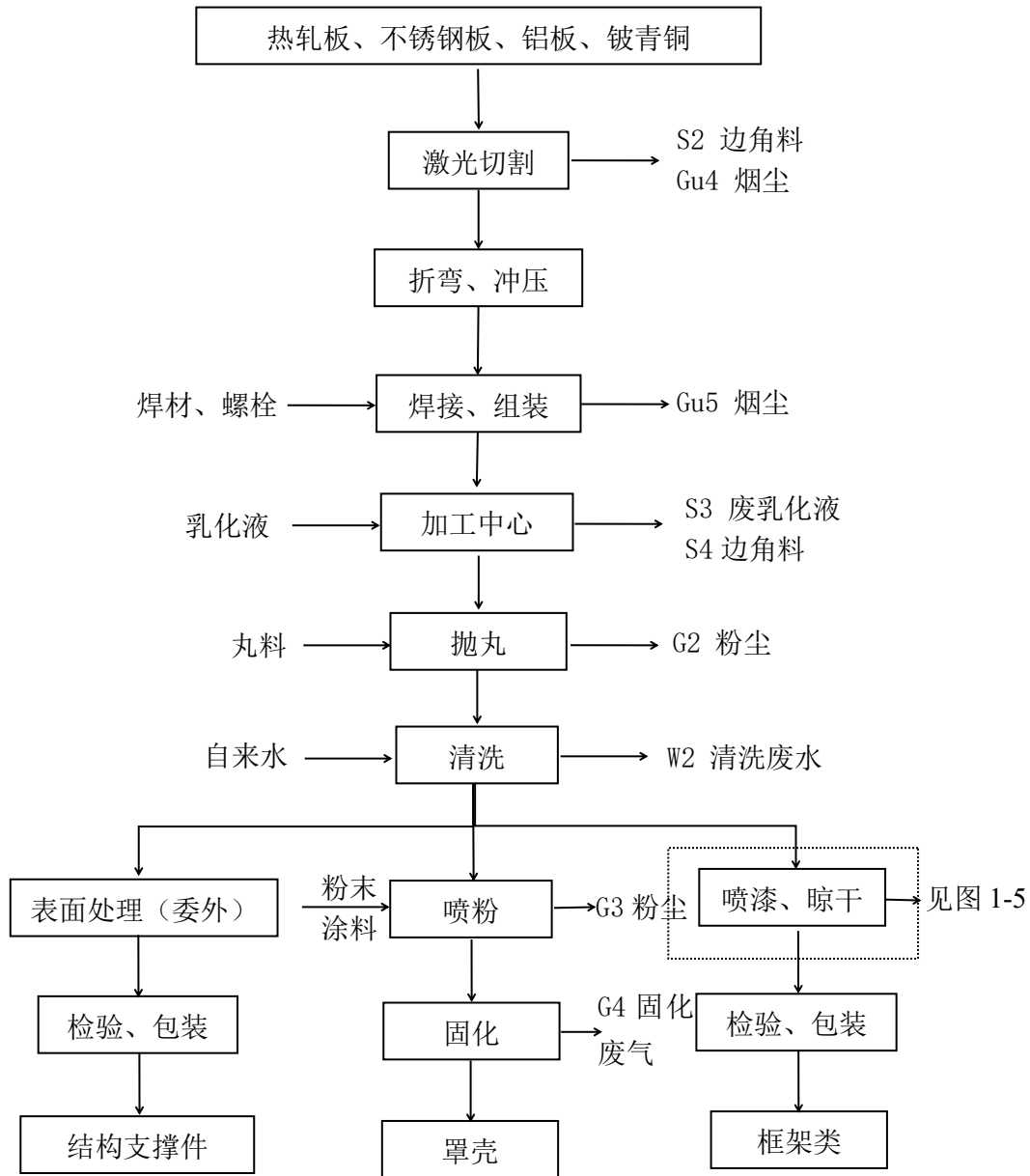


图 1-3 纺织机械零部件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激光切割：采用激光切割机对热压板、铝板、铍青铜进行切制，切割的过程中产生切割烟尘（Gu4）和边角料（S2）。

折弯：需加工的材料放置在折弯机上，随着折弯机上模或下模对板料的施压，完成一个 V 型弯曲。

焊接：由操作人员将折弯过的材料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Gu5）。焊接后进行组装。

加工中心：焊接完的工件在加工中心中进行机械加工，加工过程中产生废乳化液

(S3) 和边角料 (S4)。

抛丸：为了确保后续的喷涂效果，需使用抛丸设备对零部件进行抛光打磨。抛丸设备中喷射出细小的钢丸来打击金属的表面从而消除金属表面上的些附着物，如铁锈等等。经抛丸处理后即可得到表面光滑的零部件。抛丸过程中会产生粉尘 (G2)。

清洁：项目设置一个清洁房 (L*W*H:4m*8m*4m)，采用高压水枪对抛丸过后需喷漆、喷粉的工件表面进行冲洗，不添加清洗剂，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铁粉，此过程产生的清洗废水 (W2) 经过滤沉淀后上清回用于清洗工序。水洗后的工件在清洁房内自然晾干。

经过表面清洁的工件约 5% (5 万件) 需进行喷漆最终成为框架类零部件；约 5% (5 万件) 的工件需进行表面喷粉最终成为罩壳类零部件；剩下的 90% (90 万件) 委外进行表面处理最终成为结构支撑件零部件。

喷粉：项目设置一个喷粉房，长宽高为 4m*8m*4m，经清洁干燥后的工件通过流水线进入喷粉房内，人工采用喷枪对工件表面进行喷粉，喷粉厚度约 80um。喷粉过程中有粉尘 (G3) 产生。

固化：喷粉完后的工件悬挂在烘干架上送入烘干房内进行固化，烘干房采用天然气加热，固化用时约 2h/d，固化温度约 200℃。固化作业产生有机废气 (G4)，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通过风机收集、处理后统高空排放。

项目喷粉固化和油漆烘干均在同一个烘干房内进行，两者分开进行，使用温度调节器对烘干房温度进行调节。

检验、包装：喷漆和喷粉后的工件由工作人员肉眼对其外观进行检查，将不合格的工件重新进行加工处理；外发表面处理的工件回库时抽样检查，不合格的，返回委外厂家重新处理。合格的工件经包装后即成为纺织机械零部件产品。

4、喷漆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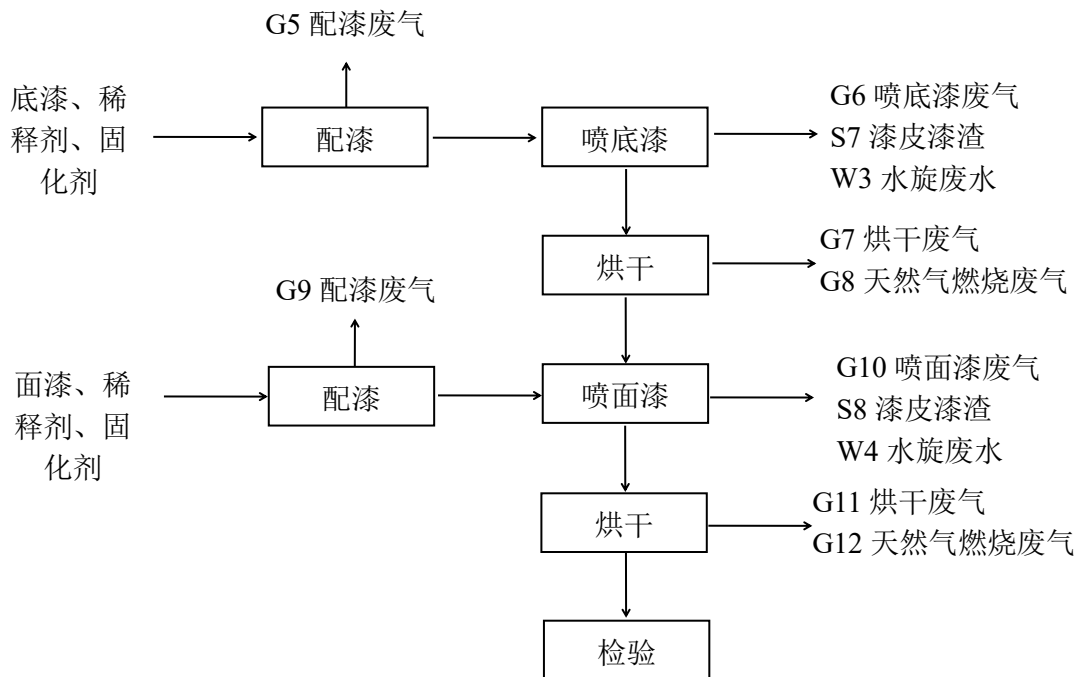


图 1-5 喷漆工艺

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项目喷漆过程中配漆及底漆、面漆的喷涂均在同一个密闭的喷漆房（4m*8m*4m）内进行。

喷漆前由操作人员在喷漆房内将油漆、稀释剂、固化剂以 4:1:1 的比例进行调配。

项目工件经链条线进入喷漆房内，由工作人员手工进行油漆喷涂。底漆喷涂完成后，将工件悬挂在烘干架上送入烘干房进行烘干。底漆烘干后，工人将工件从烘干房内取出送至喷漆房内再进行面漆的喷涂，面漆喷完后再将工件悬挂在烘干架上送入烘干房进行烘干。项目每天喷漆时间约 6h，烘干的时间约 3h。

喷涂底漆：开启电源及风机开关，使用手工喷涂，对产品表面喷涂上层底漆喷涂房内设置 2 个底漆喷枪，喷嘴尺寸 1.5-2.0mm，压力 0.6Mpa，喷涂黏度控制在（12-15）S/25℃（涂 2 杯），底漆的喷涂厚度控制在 40um 左右。设置风机集中抽风，保持喷漆室内微负压。项目配漆、喷漆过程中产生 G5 配漆废气和 G6 喷底漆废气、S7 漆皮漆渣、W3 水旋废水（属于危废，定期更换）。

喷涂面漆：面漆喷涂工序在密闭的喷漆房（与喷涂底漆为同一喷漆房）内进行，喷漆房内设置 2 个面漆喷枪，喷嘴尺寸 1.5-2.0mm，压力 0.6Mpa，喷涂黏度控制在

(12-15) S/25℃ (涂 2 杯)，面漆的喷涂厚度控制在 40um 左右。面漆与底漆在同一个喷漆房内进行。项目配漆、喷漆过程中产生 G9 配漆废气和 G10 喷面漆废气、S8 漆皮漆渣、W4 水旋废水（属于危废，定期更换）。

烘干：项目设置 1 个烘干房，采用 1 台燃烧炉加热空气，提供热空气进行烘干，烘干温度在 120℃-150℃，烘干房 4m*8m*4m，用于油漆烘干时间约 3h/d。烘干房以热空气为媒介，热空气对流给涂层加热，加热均匀、温度控制精度高。烘干过程中会挥发出烘干废气 G7 和 G11；天然气燃烧产生燃烧废气 G8 和 G12。

原有项目工艺流程与本项目基本一致，本项目在原有项目生产工艺的基础上新增磨加工和清洗工段。

二、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根据企业原有项目验收情况描述，具体见下：

(1) 废水

厂内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清下水直接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清理过程中产生的清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喷漆过程中产生的水旋废水，定期添加絮凝剂进行沉淀，循环使用，高浓度废水，最终作为危险废物处置。

表 1-11 废水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采样次数	监测项目 单位mg/L					
			PH	COD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生活污水 排放口	8月24日	第一次	7.60	127	38	15.1	2.50	22.1
		第二次	7.58	130	44	13.5	2.26	21.7
		第三次	7.61	135	41	14.5	2.35	21.5
		第四次	7.52	144	37	13.3	2.41	21.9
		日均值	—	134	40	14.1	2.38	21.8
	8月25日	第一次	7.66	125	39	15.1	2.37	22.1
		第二次	7.60	134	40	13.6	2.47	21.4
		第三次	7.58	134	41	14.2	2.45	21.5
		第四次	7.48	139	40	13.5	0.55	21.3
		日均值	—	133	40	14.1	2.46	21.6
	国家标准		6-9	≤500	≤400	≤45	≤8.0	≤70
雨水排放 口	8月24日		7.51	21	—	3.98	0.175	8.72
	8月25日		7.55	22	—	3.94	0.171	8.55
	国家标准		6-9	≤50	≤10	≤5	≤0.5	≤15
评价			达标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雨水中 pH 值以及 COD 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标准；生活污水中 pH 值、COD、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

(2) 废气

原有项目中喷砂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一套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1 根 (FQ-1)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抛丸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一套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1 根 (FQ-1)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喷粉产生的粉尘经喷粉房自带的一套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1 根 (FQ-2)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喷枪清洗、调漆、喷漆工段产生的醋酸丁酯、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丁醇、颗粒物经水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FQ-3)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喷粉固化、油漆烘干工段产生的醋酸丁酯、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丁醇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FQ-4)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0#柴油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 1 根 (FQ-5)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表 1-12 废气有组织监测数据统计表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污染物	排放筒高度 (m)	废气流速 (m/s)	废气流量 (m ³ /h)	废气排放浓度 (mg/m ³)	废气排放速率 (kg/h)
FQ-1	8月24日	颗粒物	15	3.2	2025	7.47	1.48*10 ⁻²
	8月25日	颗粒物		3.2	1943	7.66	1.12*10 ⁻²
FQ-2	8月24日	颗粒物	15	12.3	7465	3.95	2.94*10 ⁻²
	8月25日	颗粒物		12.2	7463	4.16	3.11*10 ⁻²
FQ-3	8月24日	颗粒物	15	9.11	14070	2.19	3.13*10 ⁻²
		非甲烷总烃				6.97	9.97*10 ⁻²
		二甲苯				0.534	7.63*10 ⁻³
		丁醇				0.671	9.59*10 ⁻³
		醋酸丁酯				0.277	3.96*10 ⁻³
	8月25日	颗粒物	15	9.16	14180	2.57	3.65*10 ⁻²
		非甲烷总烃				6.73	9.55*10 ⁻²
		二甲苯				0.418	5.93*10 ⁻³
		丁醇				0.416	5.91*10 ⁻³
		醋酸丁酯				0.217	3.08*10 ⁻³
FQ-4	8月24日	非甲烷总烃	15	15.7	9612	3.25	3.08*10 ⁻²
		二甲苯				0.319	3.03*10 ⁻³

		丁醇	15	14.9	9115	0.416	3.95×10^{-3}
		醋酸丁酯				0.196	1.86×10^{-3}
	8月25日	非甲烷总烃				4.27	3.87×10^{-2}
		二甲苯				0.411	3.72×10^{-3}
		丁醇				0.339	3.09×10^{-3}
	醋酸丁酯	0.225	2.04×10^{-3}				
FQ-5	8月24日	烟尘	15	1.08	596	2.62	6.79×10^{-4}
		SO ₂				ND	未检出
		NO _x				33	9.88×10^{-3}
	8月25日	烟尘	15	1.24	690	2.56	8.42×10^{-4}
		SO ₂				ND	未检出
		NO _x				14	7.59×10^{-3}

表 1-13 废气无组织监测数据统计表

日期	频次	监测结果mg/m ³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二甲苯	醋酸丁酯	丁醇
8月24日	2 [#]	0.301	0.398	ND	ND	ND
	3 [#]	0.311	0.412	ND	ND	ND
	4 [#]	0.295	0.405	ND	ND	ND
	1 [#] 参考点	0.251	0.48	ND	ND	ND
8月25日	2 [#]	0.291	0.498	ND	ND	ND
	3 [#]	0.302	0.425	ND	ND	ND
	4 [#]	0.304	0.477	ND	ND	ND
	1 [#] 参考点	0.257	0.430	ND	ND	ND
标准		1.0	4.0	1.2	/	/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1) 验收监测期间，FQ-1 喷砂、抛丸布袋除尘器出口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及其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FQ-2 喷粉布袋除尘器出口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及其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FQ-3 喷漆、调漆、清洗喷枪水旋+活性炭处理装置出口的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及其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醋酸丁酯、丁醇排放速率符合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计算标准；FQ-4 油漆烘干、喷粉固化活性炭处理装置出口的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其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醋酸丁酯、丁醇排放速率符合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计算标准；FQ-5 燃烧废气出口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3271-2014)表三中标准。

(3) 噪声

原有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机加工设备源强较高以及公辅工程的空压机、冷却塔，环保设备的风机、水泵等。公司采取通过隔声门窗、减振垫、隔声罩等治理措施。本项目噪声主要是各类生产设备、抛丸机、喷砂机、风机等产生的噪声，公司采取通过隔声门窗、减振垫、隔声罩等治理措施。

表 1-14 厂界噪声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 dB

日期	测点序号	1	2	3	4	5	6	7	8	
8月24日	测量结果	昼间	63.1	51.3	46.1	46.4	45.5	64.2	64.1	63.7
	标准限值	昼间	≤65	≤65	≤70	≤70	≤65	≤65	≤65	≤65
8月25日	测量结果	昼间	63.2	51.4	46.2	46.3	45.7	64.1	64.3	63.9
	标准限值	昼间	≤65	≤65	≤70	≤70	≤65	≤65	≤65	≤65
评价		各监测点位均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北厂界均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西厂界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标准要求。

(4) 固废

原有项目固废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1-15 原有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状况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来源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1	边角料、焊渣	切割、机加工	一般固废	/	10	外售综合利用
2	不合格件	检验	一般固废	/	5	外售综合利用
3	废钢砂、钢丸	喷砂、抛丸	一般固废	/	15	外售综合利用
4	收集粉尘	布袋除尘	一般固废	/	3.077	环卫清运
5	清洗废液滤渣	清洗废液沉淀	一般固废	/	0.07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乳化液	机加工	危险固废	900-006-09	20	委托江苏绿赛格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7	废油漆桶	油漆使用	危险固废	900-041-49	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	水旋废液	喷漆水旋	危险固废	900-007-09	6	委托江苏绿赛格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危险固废	900-041-49	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10	漆渣	喷漆	危险固废	900-252-12	1.36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11	废机油	机加工	危险固废	900-249-08	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12	废含油抹布	全程	危险固废	900-041-49		环卫清运
1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	18	

三、原有项目存在的问题

1、原有项目存在的问题

原有环评中未考虑切削液、机油等原辅料包装产生的废包装桶；

2、“以新带老”整改措施：

本次环评中将切削液、机油等原辅料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桶进行核算，纳入本次危废产生量中。

四、企业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1-16 原有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环评批复量	实际排放量	变化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废水	水量	2880	2880	/	/
	COD	1.15	1.15	/	/
	SS	/	0.72	/	/
	NH ₃ -N	0.086	0.086	/	/
	TP	0.0086	0.0086	/	/
废气	烟粉尘	0.238	0.238	/	/
	VOCs	0.415	0.415	/	/
	二氧化硫	0.158	0.158	/	/
	氮氧化物	0.480	0.480	/	/
固废	一般固废	/	33.152	/	/
	危险废物	/	28.96	/	/
	生活垃圾	/	18	/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形、地貌、地质、水文

常州是一座具有 2500 余年历史的江南文化名城，历史上有“龙城”别称。常州市地处江苏省南部、长江下洲平原，地跨北纬 $31^{\circ} 09' \sim 32^{\circ} 04'$ ，东经 $119^{\circ} 08' \sim 120^{\circ} 12'$ ，北靠长江、南临太湖，与上海、苏州、无锡相邻，西与南京、镇江接壤，南与安徽交界，沪宁铁路和京杭大运河自西北向东南斜贯全境。

（2）气象气候

1) 气象概况

项目采用的是常州气象站（58343）资料，气象站位于江苏省常州市，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9781 度，北纬 31.8667 度，海拔高度 4.4 米。气象站始建于 1952 年，1952 年正式进行气象观测。常州气象站气象资料整编表如下表所示。

表 2-1 常州气象站常规气象项目统计

统计项目		统计值	极值
多年平均气温（ $^{\circ}\text{C}$ ）		16.6	—
累年极端最高气温（ $^{\circ}\text{C}$ ）		37.8	40.1
累年极端最低气温（ $^{\circ}\text{C}$ ）		-5.9	-8.2
多年平均气压（hPa）		1015.9	—
多年平均水汽压（hPa）		16.0	—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74.3	—
多年平均降雨量（mm）		1172.9	243.6
灾害天气 统计	多年平均沙暴日数（d）	0.0	—
	多年平均雷暴日数（d）	25.1	—
	多年平均冰雹日数（d）	0.3	—
	多年平均大风日数（d）	3.8	—
多年实测极大风速（m/s）、相应风向		8.6	27.5SSW
多年平均风速（m/s）		2.6	—
多年主导风向、风向频率		ESE11.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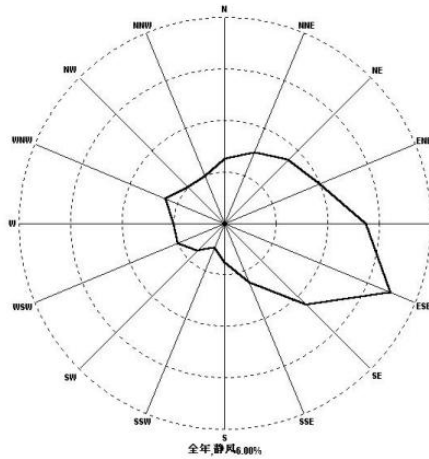


图 2-1 常州地区风向玫瑰图

(3) 水系

常州地区的河流属长江水系太湖平原水网区，北有长江，南有太湖和滆湖，京杭大运河由西向东斜贯中央，形成一个北引江水，汇流运河，南注两湖的自然水系。

①滆湖

太湖流域上游洮滆湖群中最大的湖泊，湖面形态呈长茄形，长度 22km，最大宽度 9km，平均宽度 7.2km，当水位为常年平均水位 3.27m 时，容积为 2.1 亿 m^3 。历年最高水位为 5.19m、最低水位 2.39m，水位最大年内变幅为 2.33m、最小年内变幅为 0.96m、绝对变幅为 2.8m。湖流流速为 0.03~0.05m/s，流向为西北至东南方向。武进饮用、农业、工业、渔业用水区，水质目标 III 类。

②太湖

太湖位于武进和本项目东南面。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一章第二条规定太湖流域实行分级保护，划分为三级保护区：太湖湖体、沿湖岸 5km 区域、入湖河道上溯 10km 以及沿岸两侧各 1km 范围为一级保护区；主要入湖河道上溯 10km 至 50km 以及沿岸两侧各 1km 范围为二级保护区；其它地区为三级保护区。

③京杭运河

京杭运河在常州境内自西北起丹武界，东南至常锡界，常州段全长 44.7km。水环境功能为景观娱乐、工业用水区，水质目标 IV 类。运河 90% 保证率下的流量为 $3.5m^3/s$ ，运河市区段流速一般为 0.1~0.2m/s，水力坡度一般为 10 万分之 0.5~1.0。为适应货运量发展以及常州特大城市建设和区域防洪的需要，京杭运河常州段改线项目于 2004 年 12 月动工，2008 年 1 月通航。新运河西起德胜河口连江桥，经施河桥、大通河、夏乘桥，东至戚区丁堰横塔村汇入老运河，全长 25.9km，全线按三级

航道标准实施，底宽 60m，河口宽 90m，最小水深 3.2m，桥梁净空高度大于 7m，可通行 1000 吨级船舶。航道全线实施护岸工程，驳岸全长 50.8km，沿岸新增绿化带 120 万 m²。

(4) 生态环境

本区有树木 100 多种，分属 50 余科。地带性植被类型为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落叶阔叶树在乔木层中占优势，常绿阔叶树呈亚乔木状态。落叶树种主要包括栎类、黄连木、刺楸、枫杨等，常绿树种保罗槭，青冈栎、冬青、女贞、石楠、乌饭树。

项目所在区域气候温暖湿润，土壤肥沃，植物生长迅速，种类繁多，但由于人类多年的开发活动，本地区自然植被已被大部分转化为人工植被，仅有零星地段有次生植被分布。土地除工业和道路用地外，主要是农业用地，种植稻、麦、油菜和蔬菜为主，并有少量果园。其余为农田林网、“四旁”植树、河堤沟路绿化。四旁绿化以槐、榆、朴、榉、樟、杨、柳等乡土树种为主；农田林网以水杉、池杉、落羽杉等速生、耐湿树种为主。野生动物有鸟、鼠、蛇、蛙、昆虫等小动物，无大型野生哺乳动物，无珍稀物种。各种水体野生鱼、鳝、虾、蟹、螺、蚌、蚬等种类和数量大量减少，有的已绝迹，有的从优势或常见变化偶见。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区。

(5) 地下水环境

区域浅部地下水类型为赋存于①土层之中的上层滞水，和赋存于③、④土层之中的孔隙微承压水，勘探期间机孔中上层滞水水位埋深 0.4 米（J1）相当于标高 5.38 米。地下水位随季节及降水变化明显，据长期观测资料，地下水年变幅小于 1.2 米。上层滞水含水层透水性赋水性差，地下水迳流缓慢。主要接受大气降水补给，以蒸发及向下越流为其主要排泄方式。对本工程而言，建筑物常年基础与地下水接触，常年处于湿润区，该场地环境为 II 类。据邻区水质分析资料，上层滞水为低矿化度水，场区上层滞水及土对混凝土具微腐蚀性，对混凝土中的钢筋具微腐蚀性。

区域孔隙微承压水水位埋深 6.50 米（J2）相当于标高-0.52 米，接受水平补给，侧向迳流为其主要排泄方式，水位年变幅 1 米左右。含水层透水性赋水性一般。据邻近场地水质分析资料，地下水为低矿化度水，孔隙微承压水及土对混凝土具微腐蚀性，对混凝土中的钢筋具微腐蚀性。

综合 2010 年（封井前）、2009 年 2 年资料分析，2010 年度常州市地下水水位延续 2009 年上涨趋势。根据地下水动力学原理，本报告认为封井计划实施后，由于开

采量的急剧减少，随着包括越流补给等各种形式的水源补充，城区地下水位将较长时期保持回升趋势。

监测数据显示，市区地下水水位是同比保持了较高的稳定性的同时，市区所有的观测井观测数据揭示没有观测井的地下水水位呈持续下降趋势，显示了市区封井实施以来地下水资源超量开采得到遏止，地下水水位持续回升的现状。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常州市概况

常州市位于长江下游平原，东濒太湖，与上海、苏州、无锡相邻，西与南京、镇江接壤，南与安徽交界，北襟长江。市区面积 1846 平方公里，人口 208.57 万。与苏南其他城市相比，市区面积超过了苏州、无锡，仅次于南京，市区人口与苏州、无锡基本相同，形成了建设特大城市的基本框架。

2019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7400.9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 6.8%，增速居全省第三。分三次产业看，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157 亿元，下降 2%；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3529.2 亿元，增长 8.4%；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3714.7 亿元，增长 5.8%。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调整为 2.1：47.7：50.2。全市按常住人口计算的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 156390 元，按平均汇率折算达 22670 美元。

2、武进经济开发区概况

①规划范围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简称经发区）前身为 1997 年经省政府批准成立的江苏省武进外向型农业综合开发区（苏政复[1997]96 号文），2006 年 7 月 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通过了江苏省武进外向型农业综合开发区改建为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苏发改外经办[2006]791 号文，国发[2006]41 号文）。

2007 年 6 月，南京大学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同年 12 月获得了省环保厅的批复（苏环管[2007]274 号），四至范围为西至新孟津河，南至溇湖大堤，东和北至场北河，总面积为 20.14km²。2007 年 10 月，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二期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即在武进经济开发区一期 20.14km²的基础上拓展的区域，位于武进经济开发区一期的北部，四至范围为北至长汀路、西至扁担河、南至孟津河、东至西绕城高速，总面积 12.585km²的区域，并于 2008 年 1 月获得了省环保厅的批复（苏环管[2008]4 号），批复范围为 12.585km²。2012 年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对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进行跟踪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取得《关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的审批意见》（苏环审[2014]137 号）。

本项目位于武进经济开发区二期区域内，根据《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二期范围为北至长汀路、西至扁担河、南至孟津河、东至西绕城高

速。

②产业定位

2009年9月武进经济开发区创建省级生态工业园顺利通过验收，规划确定的产业定位如下：

第二产业以发展电子信息、生物技术、光电精密机械产业等无污染、低污染产业为主。

生物技术发展无污染和轻污染的新型诊断试剂及生物芯片技术开发与生产、医药生物工程新技术新产品开发、新型药物制剂技术开发与应用等；光电精密机械发展无表面处理及数控机床关键零部件及刀具制造、精密轴承和低噪音轴承制造、大型精密模具及汽车模具设计与制造等；电子信息发展无电镀的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工模具制造、光纤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等。

第三产业重点发展研发机构、生产性交易平台、休闲度假的现代化服务业和房地产业。

规划结合溇湖的整治开发、环溇湖生态城和沿江高速公路建设的契机，适应现代人们对休闲度假需要，逐步建设大型的以水为主题的综合乐园，弥补三产的不足和缺陷。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生产项目，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以生活污水，挥发性有机物为主，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并且不属于二期规划环评批复中禁止入区的项目类型（包括印染、含电镀的机械电子项目等），与二期规划环评批复的产业发展方向不违背。

公司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6号，根据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用地规划图，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因此项目的选址可以满足当地用地规划要求。

3、基础设施规划

武进经济开发区基础建设如下：

①给水系统规划

武进区中心城区现有自来水厂一座，为江河港武水务（常州）有限公司，位于武宜路西、长虹路南，供水规模为22.0万m³/d。水厂原水取自长江水，引水工程规模30.0万m³/d。

武进区的湖滨工业水厂正在建设中，位于沿江高速以南、湖滨路西侧，供水规模30万m³/d，原水取自溇湖。溇湖规划为武进地区的备用水源地。

目前区内供水由江河港武水务（常州）有限公司供给，经济开发区市政 DN800 主干管沿经济开发区延政路和创业北路（现西太湖大道）敷设。经济开发区给水管网为环状，敷设在道路东侧和南侧，管径为 DN300-DN200。

②排水系统

武进经济开发区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

雨水：根据地形和道路坡向，划分汇水区域，沿道路布置雨水管道，分片收集，就近排入水体。

污水：目前该区域建有牛塘污水处理厂。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牛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新京杭运河，在牛塘镇污水处理厂拟建及尾水排放改道完成前，开发区二期接入该污水处理厂的水量不得高于 6000t/d。。

项目所在地西侧锦丰路污水管网已经铺设到位，生活污水能够接管至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新京杭运河。

③电力系统

经济开发区已建设 110kV 变电站 1 座，容量均为 3×50MVA，可满足经济开发区负荷发展的需要。

④燃气工程

常州市武进区天然气工程由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建设、经营，2004 年初常州市“西气东输”天然气长输管线即投入运营，经济开发区一期（原农发区）天然气管网已形成框架，覆盖工业园区和安置区燃气管以中压 A 级为主干道并连成环网，保证供气安全。2007 年 6 月 30 日所有使用燃煤锅炉的工业企业已改造到位，使用了清洁能源。开发区二期不实施集中供热，区内企业须以天然气、电、低硫燃料油（含硫率不得高于 0.3%）等清洁能源为燃料，不得使用煤或高硫燃料油。区内企业生产工艺过程中有组织废气须经处理达标排放，并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废气无组织排放。

⑤固废处理处置工程

经济开发区生活垃圾经收集送往夹山垃圾填埋场集中处理，2008 年开始送往武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工业固废由各企业自行或委托处置。

4、环境功能区划

1) 环境空气

根据《常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2017）》（常政发〔2017〕160 号），项目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2) 地表水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新京杭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水标准。

3) 环境噪声

根据《常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17）》（常政发〔2017〕161号），西厂界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东、南、北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5、生态功能保护区区域规划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对经常州市生态红线区域名录，项目地附近红线生态区域见表：

表 2-2 项目地附近红线生态区域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 (km ²)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漏湖饮用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保护区：以取水口为中心，半径 500m 范围内的水域。 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范围为：一级保护区外外延 1000m 范围的水域和陆域和二级保护区外外延 1000 范围的水域和陆域	/	24.40	/	24.40
淹城森林公园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	南、北、西三面以紧邻遗址的现存道路为界，东面为外围 180 米范围区域，以及遗址外围半径 200 米范围区域。区内包括淹城三城三河遗址、高田村、淹城村及与宁、大坝村的部分地区	/	2.10	2.10
武进漏湖省级湿地公园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武进漏湖省级湿地公园总体规划中确定的范围（包括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等）	武进漏湖省级湿地公园的宣教展示区、合理利用区、管理服务区	15.43	0.83	16.25

结合项目地理位置和区域水系，本项目距离溇湖饮用水源保护区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 5.64km；距离武进溇湖省级湿地公园管控区 6.75km；距离淹城森林公园生态空间管控区 9.58km。

可见，本项目不在《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中常州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区域达标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项目所在区达标情况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质量报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书中的数据或结论。

本次评价选取 2019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常州市 2019 年环境质量报告书》项目所在区域常州市各评价因子数据见表 3-1。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区域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超标 倍数	达标 情况
常州 全市	SO ₂	年平均浓度	10	60	/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37	40	/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69	70	/	达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44	35	0.26	超标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	1200	4000	/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	175	160	0.09	超标

2019 年常州市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颗粒物（PM₁₀）年均值和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日大 8 小时滑动均值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倍数分别为 0.26 倍、0.09 倍。项目所在区 PM_{2.5}、O₃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

（2）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

为实现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根据国务院《“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江苏省“十三五”能源发展规划》等要求，常州地区发布《常州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控制煤炭消费

总量，将调整能源结构、发展清洁能源作为全省能源发展的主攻方向，制定实施促进清洁能源发展利用政策。扩大天然气利用，鼓励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大力开发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安全高效发展核电。按照国家规划布局，在安全可靠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利用区外来电。省市县政府采取政策扶持措施，加速发展可再生能源、清洁能源，替代燃煤消费。科学安排发电计划，禁止逆向替代。

目标指标：经过3年努力，大幅减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协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进一步明显降低细颗粒物（PM_{2.5}）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

区域削减措施具体如下：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绿色发展；加快调整能源结构，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积极调整运输结构，发展绿色交通体系；优化调整用地结构，推进面源污染治理；实施重大专项行动，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强化区域联防联控，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健全法律法规体系，完善环境经济政策；明确各方责任，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加强基础能力建设，严格环境执法督察。

到2020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排放总量均比2015年下降20%以上；PM_{2.5}浓度控制在46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2%，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2015年下降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

2、地表水现状

根据《2019年度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相关内容，2019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31个“水十条”国、省考核断面达标率为96.8%，同比去年上升8.9个百分点，三类水以上比例达83.9%，超过省定年度目标要求（48.5%），同比改善幅度列全省第一，无劣五类断面。

地表水环境质量。2019年，常州市共设置各类地表水监测断面47个，按年均水质评价，二类水质断面4个，占比为8.5%；三类水质断面30个，占比为63.8%；四类水质断面6个，占比为12.8%；五类水质断面6个，占比为12.8%。全市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的年排放总量分别为2.95吨、0.44万吨、1.05万吨和0.08万吨。

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引用《江苏申达检验有限公司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中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5月25日在牛塘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上游500m处和牛塘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下游1000m处的历史监测数据，引用报告编号：CQHH180546。主要污染物监测统计结果如下：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mg/L

监测断面名称	监测项目			
	pH (无量纲)	COD (mg/L)	NH ₃ -N (mg/L)	TP (mg/L)
W ₁	8.33-8.47	24-29	0.628-0.679	0.273-0.299
W ₂	8.43-8.45	16-25	0.602-0.665	0.265-0.293
IV类标准值	6-9	≤30	≤1.5	≤0.3

监测统计结果表明：新京杭运河监测断面的各监测因子均可以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引用数据有效性分析：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5 月 25 日对牛塘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 米断面和牛塘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000 米断面进行监测，引用时间不超过 3 年，水环境引用时间有效；项目所在区域污染源未发生重大变化，可引用 3 年内地表水的监测数据；引用点位在项目纳污河道评价范围内，监测方法、频次符合导则要求，则地表水环境引用点位有效。

3、噪声环境现状

为调查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本次环评委托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13 日，对厂界四周进行现状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表 3-3 噪声质量现状监测

日期	2020.9.12		2020.9.13		标准值 dB (A)
	监测结果 (昼间) dB (A)	监测结果 (夜间) dB (A)	监测结果 (昼间) dB (A)	监测结果 (夜间) dB (A)	
N1 (东)	53.2	47.5	52.9	42.5	昼间≤65 夜间≤55
N2 (南)	51.8	45.6	53.5	47.0	
N3 (西)	55.2	47.1	53.2	43.6	昼间≤70 夜间≤55
N4 (北)	52.4	46.1	53.7	45.0	昼间≤65 夜间≤55

由监测结果可见，项目西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a 类。东、南、北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4 项目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到最近厂界距离/m
	X	Y					
大气环境	224	-368	常州大学（西太湖校区）	学校	二级功能区	SE	442
	2300	-1130	西湖家园	居民		SE	2450
	-384	-124	埭里	居民		SW	424
	-367	-368	曾家	居民		SW	549
	-351	-689	田舍	居民		SW	778
	-570	-1010	吴家村	居民		SW	1150
	-1420	-1000	朱家村	居民		SW	1800
	-910	-1800	沈家村	居民		SW	1910
	-2240	-910	西兴村	居民		SW	2420
	-1120	0	村前	居民		W	1120
	-449	107	南湾村	居民		NW	518
	-1010	830	厚余	居民		NW	1400
	-1480	250	下塔村	居民		NW	1550
-2210	590	观西村	居民	NW	2310		

注：以厂区中心点为厂区西南角，厂区位于西太湖科技产业园西侧，厂区东侧、东北侧均为企业，无敏感点。

表 3-5 项目水、声、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水环境	孟津河	SE	357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中IV类水质标准
	新京杭运河	SE	6730	/	
	漏湖	S	341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中III类水质标准
声环境	厂区200m范围内无敏感点				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生态环境	漏湖饮用水源保护区	SE	5640	水源水质保护	
	淹城森林公园	E	6750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武进漏湖省级湿地公园	SE	9450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根据《常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2017）》，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备注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CO	24 小时平均	4000	
	1 小时平均	1000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常州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常政办发【2003】77号），纳污河流新京杭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的 IV 类水质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4-2 水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	pH	COD	NH ₃ -N	TP
IV 类标准	6~9	≤30	≤1.5	≤0.3

3. 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西厂界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东、南、北厂界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3 类	65	55
4a 类	70	55

1、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西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a类。东、南、北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4-4 运营期厂界噪声标准

边界外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3类	65	55
4a类	70	55

2、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 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2013年6月8日)相关要求;

(2) 危险废物: 收集、储存、运输及处置执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2013年6月8日)中规范要求设置。

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1]71号），结合项目排放的特征污染因子，确定项目实施总量控制的因子。

总量平衡方案：

大气污染物：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气产生；

水污染物：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生活污水产生；

固体废物：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理，无排放，不申请总量。

表4-5 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t/a）

种类	污染物	原有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技改前后变化量	全厂排放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水	废水量	2880	0	0	0	2880	2880
	COD	1.15	0	0	0	1.15	0.144
	SS	0.72	0	0	0	0.72	0.0288
	NH ₃ -N	0.086	0	0	0	0.086	0.0115
	TP	0.0086	0	0	0	0.0086	0.00115
废气	烟粉尘	0.238	0	0	0	0.238	0.238
	VOCs	0.415	0	0	0	0.415	0.415
	二氧化硫	0.158	0	0	0	0.158	0.158
	氮氧化物	0.480	0	0	0	0.480	0.480

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1) 液压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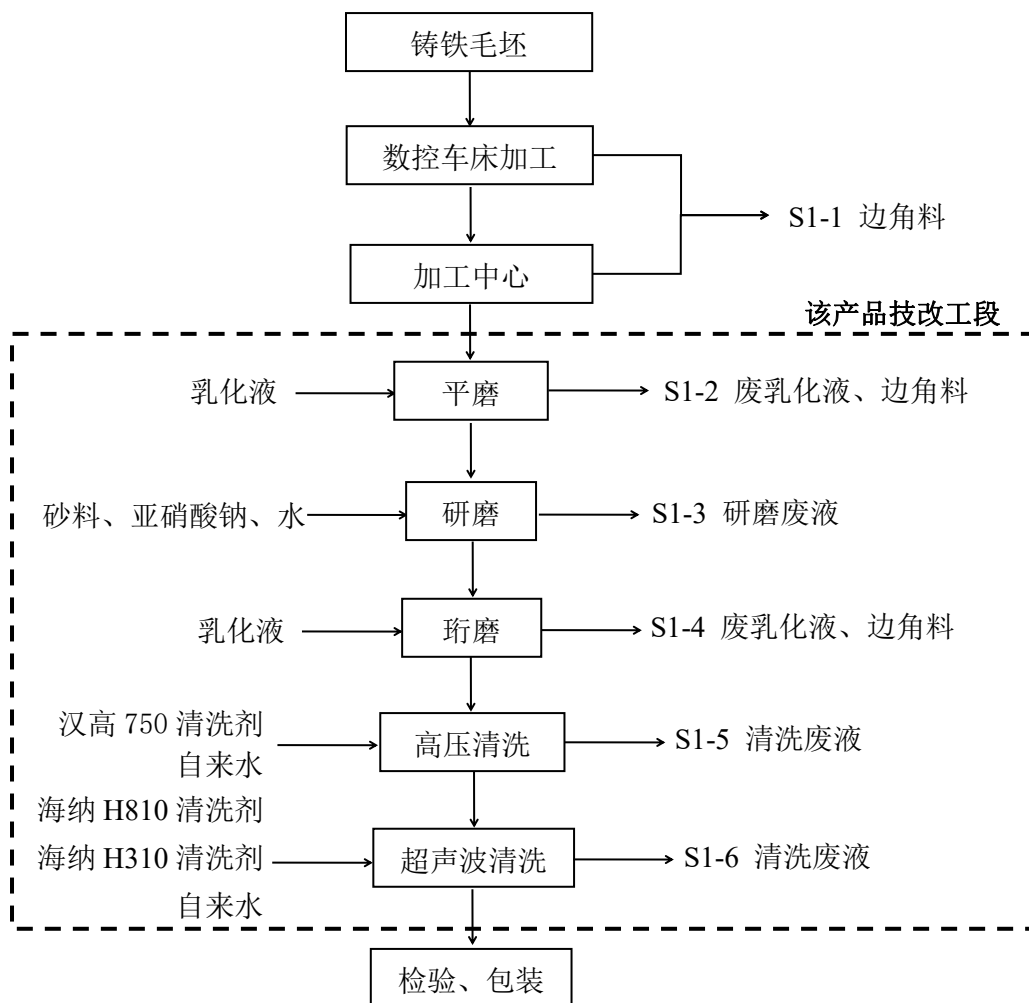


图 5-1 液压零部件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本次在原有液压零部件生产工艺基础上新增磨加工和清洗工艺（原工艺中委外处理）。

磨加工：对机械加工好的工件使用平磨机、研磨机、震动磨光机、珩磨机、数控外圆磨床等设备对工件进行磨加工处理，按照客户要求对工件进行加工处理。其中研磨机使用砂料、亚硝酸钠和水，在使用前需要将砂料、亚硝酸钠和水按照 2.5:1:7 的比例进行调配，其中亚硝酸钠可用于去除工件表面平磨工段后工件表面残余的乳化液，提高研磨效率，同时起到防锈的作用。平磨机、震动磨光机、珩磨机、数控外圆磨床使用乳化液，生产过程中产生研磨废液、边角料。

高压清洗：将磨加工好是工件置于高压清洗机中进行清洗，采用高压水枪对磨加

工过后的工件表面进行冲洗，该过程使用汉高 750 清洗剂，清洗剂加水调配成浓度为 10-15%的清洗剂溶液，该工段可去除工件表面大部分油污，此过程产生的清洗废液（S1-5），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超声波清洗：该工段将初步清洗好的工件置于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中进行清洗，清洗剂加水调配成浓度约为 10%的清洗剂溶液，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设有 2 个清洗槽和 1 个漂洗槽，规格均为 1.8m*0.475m*0.25m。在 1 号清洗槽中加入海纳 H310 清洗剂，去除工件表面油污；一道清洗清洗后的工件通过履带进入 2 号清洗槽，在 2 号清洗槽中加入海纳 H810 清洗剂，对工件进行进一步的清洗和防锈处理；处理后进入漂洗槽中进行漂洗，去除表面残余清洗剂，漂洗后的工件经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配套的烘干设备进行烘干，烘干温度为 30-40℃，烘干时间平均约为 5min，烘干设备使用电作为能源进行加热，该工段产生清洗废液（S1-6），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农业机械零部件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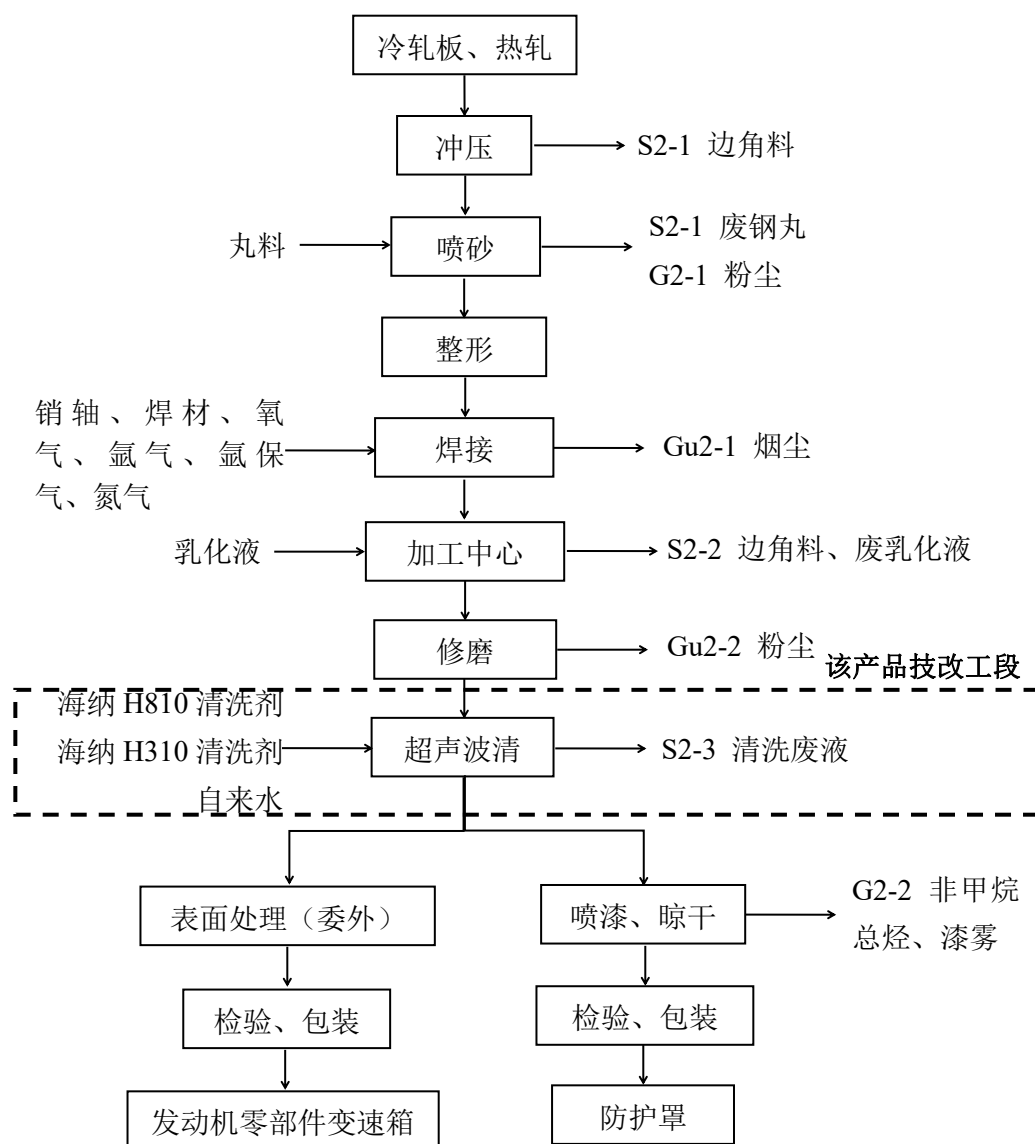


图 5-2 农用机械零部件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本次在原有农用机械零部件生产工艺基础上新增清洗工艺。

超声波清洗: 该工段将修磨好的工件置于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中进行清洗，清洗剂加水调配成浓度约为 10%的清洗剂溶液，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设有 2 个清洗槽和 1 个漂洗槽，规格均为 1.8m*0.475m*0.25m。在 1 号清洗槽中加入海纳 H310 清洗剂，去除工件表面油污；一道清洗清洗后的工件通过履带进入 2 号清洗槽，在 2 号清洗槽中加入海纳 H810 清洗剂，对工件进行进一步的清洗和防锈处理；二道清洗处理后进入漂洗槽，去除表面残余清洗剂，漂洗后的工件经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配套的烘干设备进行烘干，烘干温度为 30-40℃，烘干时间平均约为 5min，烘干设备使用电作为能源进行加热，该工段产生清洗废液（S2-3），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 纺织机械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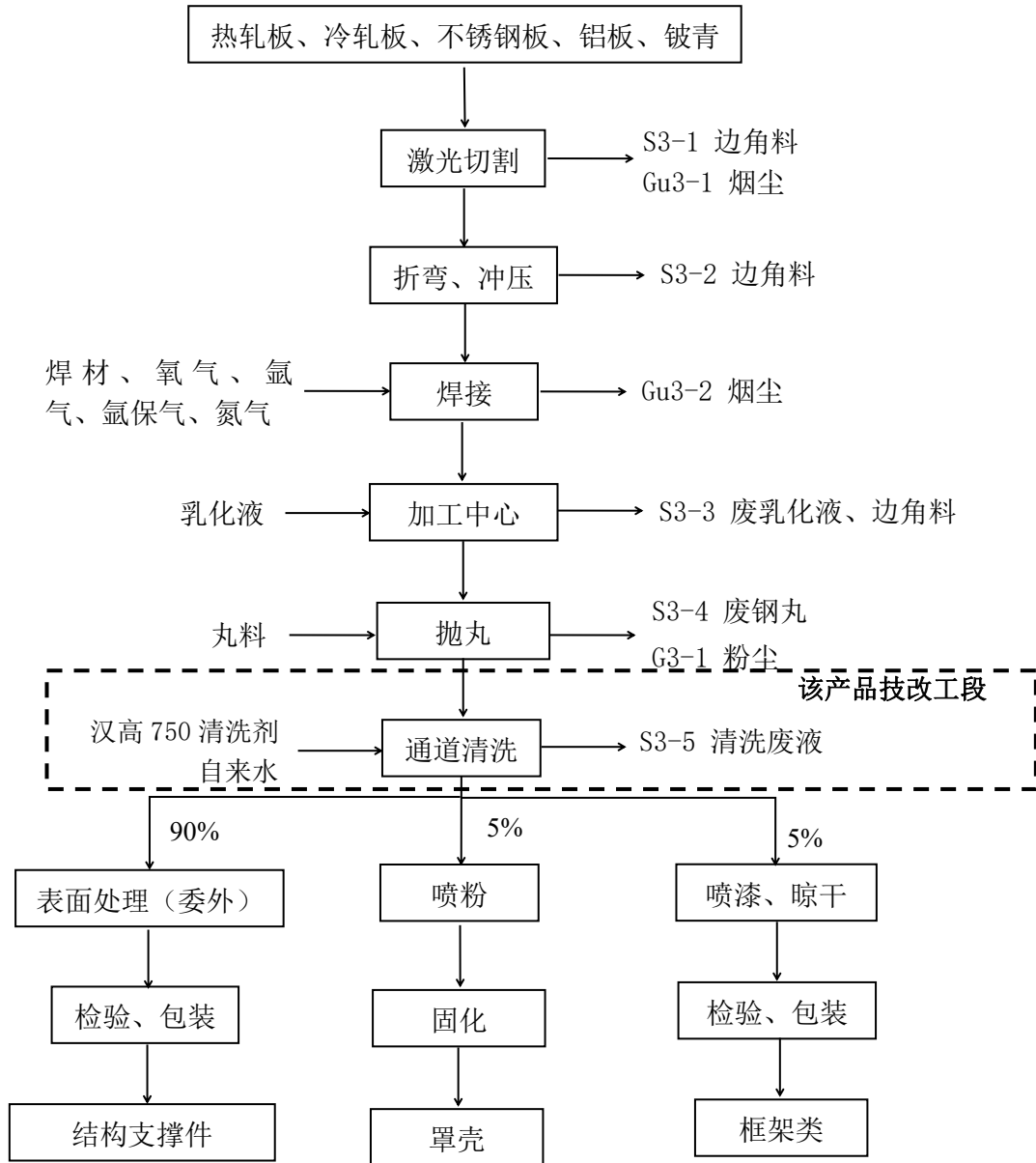


图 5-3 纺织机械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本次在原有纺织机械零部件生产工艺基础上新增清洗工艺。

通道清洗: 该工段将机加工好的工件置于通道式喷淋清洗烘干机中进行清洗，清洗剂加水调配成浓度约为 10%的清洗剂溶液，通道式喷淋清洗烘干机设有 1 个清洗槽和 2 个漂洗槽，规格均为 1.8m*0.475m*0.25m。在清洗槽中加入汉高 750 清洗剂，去除工件表面油污并对工件进行防锈处理；清洗后的工件通过履带传送进入漂洗槽中进行 2 道漂洗工序，漂洗后的工件自然晾干，该工段产生清洗废液（S3-5），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气

本项目清洗工段使用的海纳 H310 清洗剂中有机胺占比为 5%；汉高 750 清洗剂中醇胺类占比为 13%（单乙醇胺 10%、三乙醇胺 3%）；海纳 H810 清洗剂中特殊醇胺占比为 3%。这些有机组分在常温状态下的水溶液中不易挥发，性质稳定。其中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配套有烘干设备，清洗过后的工件先经清水漂洗去除表面残余的清洗剂后再进行烘干处理，烘干工段温度为 30-40℃，温度较低，无废气产生。

2、废水

(1) 生产废水

1) 研磨用水

企业使用研磨机进行磨加工前需将砂料、亚硝酸钠和水按照 2.5：1：7 的比例先进行调配，根据企业提供数据，企业年使用砂料 5t，亚硝酸钠 2t，则该工段年使用自来水 14t，部分损耗，产生的研磨废液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本项目新增各式清洗设备总计 5 台，各类清洗设备用水及产废情况如下：

①通道式喷淋清洗烘干机（1 台）

通道式清洗机设有 1 个清洗槽和 2 个漂洗槽，规格均为 1.8m*0.475m*0.25m，每次更换清洗废液时每个槽需一次性加水约为 180kg，使用期间每个槽补充水量约为 200kg，循环使用，每年更换清洗废液约 8 次，损耗率约为 55%，则每次每个槽更换产生约 170kg 高浓度清洗废液，则年使用新鲜水 9.12t，年产生清洗废液约 4.08t。

②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2 台）

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设有 2 个清洗槽和 1 个漂洗槽，规格均为 1.8m*0.475m*0.25m，每次更换清洗废液时每个槽需一次性加水约为 180kg，使用期间每个槽补充水量约为 200kg，循环使用，每年更换清洗废液约 8 次，损耗率约为 55%，则每次每个槽更换产生约 170kg 高浓度清洗废液，则年使用新鲜水 18.24t，年产生清洗废液 8.16t。

③高压清洗机（1 台）

高压清洗机设有一个清洗槽，规格均为 1.2m*1m*0.5m，每次更换清洗废液时每个槽需一次性加水约为 450kg，循环使用，每年更换约 6 次，损耗率约为 20%，每次产生约 360kg 高浓度清洗废液，则年使用新鲜水 2.7t，年产生清洗废液 2.16t。

④超声波清洗机（1 台）

超声波清洗机设有一个清洗槽，规格均为 1.2m*0.8m*0.45m，每次更换清洗废液时每个槽需一次性加水约为 350kg，每年更换约 2 次，损耗率约为 30%，每次产生约 250kg 高浓度清洗废液，则年使用新鲜水 0.7t，则年产生清洗废液 0.5t。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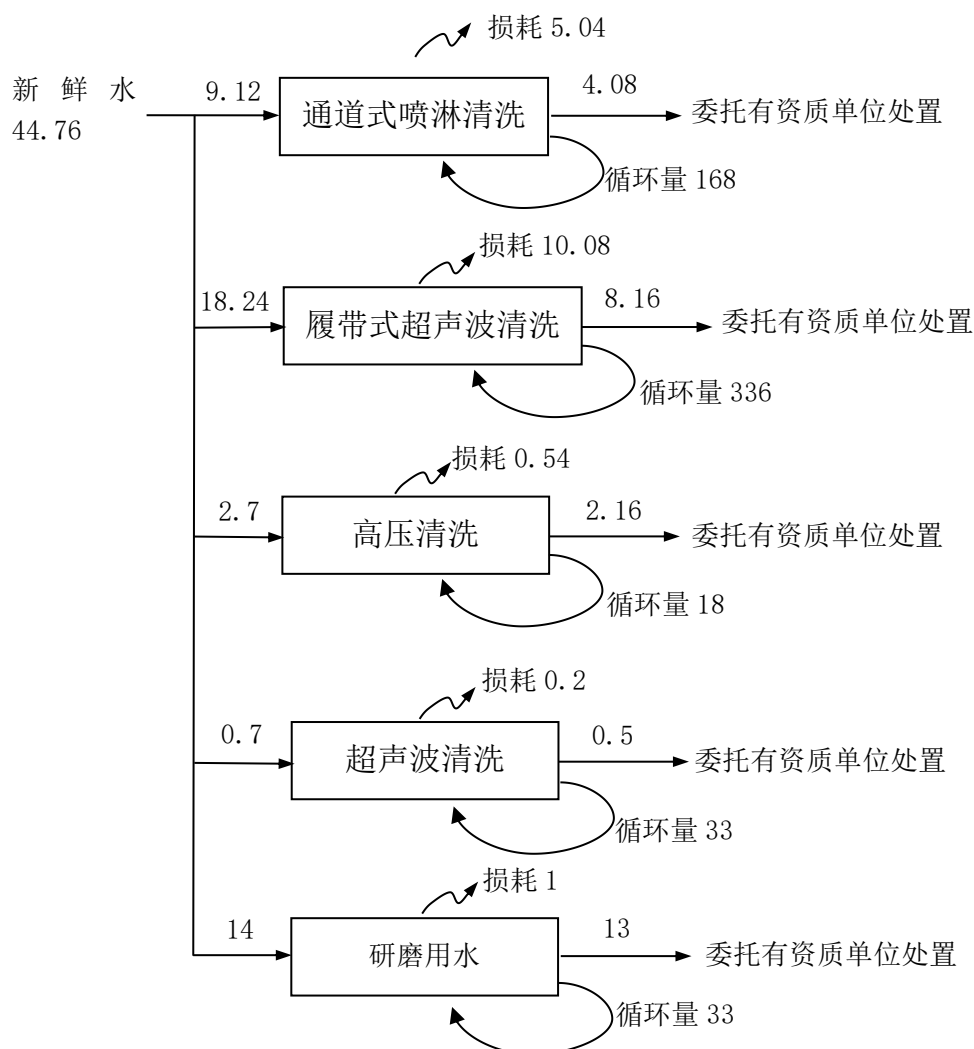


图 5-4 项目水平衡图 (t/a)

3、噪声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噪声源主要来自切割机、加工中心、清洗剂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5-90dB (A)。主要噪声源见下表：

表 5-1 本项目噪声排放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台/套)	源强 dB (A)	备注
1	等离子切割机	1	85	室内，点声源
2	激光切割机	2	80	室内，点声源
3	折弯机	3	80	室内，点声源
4	液压式精密矫平机	1	80	室内，点声源

5	剪板机	2	85	室内, 点声源
6	液压机	3	85	室内, 点声源
7	冲床	12	85	室内, 点声源
8	型材加工中心	1	80	室内, 点声源
9	自动卷边机	3	80	室内, 点声源
10	震动磨光机	1	85	室内, 点声源
11	摇臂钻床	1	85	室内, 点声源
12	立式加工中心	30	80	室内, 点声源
13	卧式加工中心	5	80	室内, 点声源
14	液压钻床	1	80	室内, 点声源
15	珩磨机	1	80	室内, 点声源
16	数控车床	8	80	室内, 点声源
17	平面磨床	4	80	室内, 点声源
18	研磨机	4	80	室内, 点声源
19	数控外圆磨床	1	80	室内, 点声源
20	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	2	90	室内, 点声源
21	高压清洗机	1	75	室内, 点声源
22	通道式喷淋清洗烘干机	1	75	室内, 点声源
23	超声波清洗机	1	90	室内, 点声源
24	螺杆空压机	3	90	室内, 点声源

4、固体废物

(一)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对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属性进行判定,判定依据及结果见下表。

表 5-2 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来源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边角料	磨加工	固态	金属	0.8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2	清洗废液	清洗	液态	烃水混合物	14.9	√	/	
3	废包装桶	原辅料包装	固态	烃水混合物、塑料、金属	1.25	√	/	
4	研磨废液	研磨	固/液态	砂料、亚硝酸钠、水	20	√	/	

(二)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对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危险性进行鉴别,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5-3。

(1) 一般固废

项目磨加工过程中产生金属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数据，产生边角料量为0.8t/a，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

(2) 危险废物

本次技改项目不新增使用乳化液，废乳化液量已于原有项目中核算，遂本次项目不新增产生废乳化液。

①清洗废液

项目清洗过程中产生清洗废液，清洗液循环使用，根据图 5-4 显示，清洗废液的产生量约为 14.9t/a，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为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17，废物代码 336-064-17），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②废包装桶

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清洗剂、乳化液和机油，产生废包装桶，根据原辅料包装情况显示，本项目年产生约 71 只废塑料桶和 47 只废铁桶，根据企业提供数据，塑料桶每只 1kg，铁桶每只 25kg，则废包装桶的产生量约为 1.25t/a，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为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 900-041-49），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③研磨废液

本项目研磨工段使用砂料、亚硝酸钠、水按照 2.5:1:7 的比例进行调配后使用，研磨工段产生研磨废液，根据物料平衡分析，企业年产生研磨废液 20t，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为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17，废物代码 336-064-17），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额外产生生活垃圾。

项目产生的固废情况汇总如下：

表 5-3 项目固废产生及排放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来源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磨加工	固态	金属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	0.8
2	研磨废液	危险固废	研磨	固/液态	砂料、亚硝酸钠、水		HW17	336-064-17	20
3	清洗废液	危险固废	清洗	液态	烃水混合物		HW17	336-064-17	14.9
4	废包装	危险	原辅料包装	固态	烃水混合		HW49	900-041-49	1.25

桶	固废			物、塑料、金属	录》(2021)			
---	----	--	--	---------	----------	--	--	--

污染防治措施:

运营期

1、噪声

(1) 防治措施

本项目对各噪声源拟采取减振、厂房隔声的措施，并利用车间的厂房对噪声进行隔声。采取的具体噪声措施如下：

- ①充分利用厂区建筑物隔声、降噪，有利于减少生产噪声对厂外声环境的影响。
- ②合理布局，闹静分开，使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敏感点。
- ③项目设备应加强日常的维护，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避免产生异常噪声。

(2) 排放情况

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可以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当地声环境质量现状造成的改变影响较小。

2、固体废物

1)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

危险固废：废包装桶、研磨废液和清洗废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本项目依托原有一般固废堆场，占地面积约为 45m²；在一般固废堆场旁边有一处危险固废仓库，占地面积由原有项目的 20m² 扩建为 75m²，危废堆场做到防渗漏措施，并设置标示牌。

危废贮存区应按照《危险废物污染技术政策》等法规的相关规定，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轻度要求；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存储场所要用防渗漏设计、安全设计，对于危险废物的存储场所要做到：应建有堵截泄露的裙脚，地面和裙脚要用坚固防漏的材料，应有隔离设施、报警装置和防风、防雨、防晒设施，防流失，防外水入侵；基础防渗层位粘土层，其厚度应在 1m 以上，渗透系数应小于 1.0×10⁻⁷cm/s，基础防渗层也可用厚度在 2mm 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应小于 1.0×10⁻⁷cm/s；地面应为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地面无裂缝。

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的选址与设计、运行与管理、安全防护等必须遵循《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的规定：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在公司内存放

地有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专用标志;废物的贮存构筑物及容器有明显标志,并且具有耐腐蚀、与所贮存的废物不会发生反应等特性;贮存场所有集排水和防渗漏设施;贮存场所远离焚烧设施并符合消防要求;贮存场所内采用安全照明措施,并设置观察窗口。

(2) 固废处置可行性分析

① 危险废物收集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危险废物在收集时,应清楚废物的类别和主要成分,以方便委托处理单位处理,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可采用不同大小的和不同材质的容器进行包装,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逸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最后按照江苏省环保厅(苏环控[1997]134号文)《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② 危废暂存分析

项目产生的废物应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并张贴标签储存在专门的场所内,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分开,不得混放。危废定期周转,危废暂存场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标准修改单(环保局公告2013年36号,2013年6月8日)规范要求设置,设有防渗漏、防雨淋、防扬散措施,并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和警示牌。各堆场场所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设置标示牌。

本项目危险固废仓库位于厂区东侧,新增面积为55m²。地面进行防渗防腐处理。本项目的危险废物贮存场选址可行,贮存能力可满足要求,各危废都得到妥善处理,经安全收集、妥善处理,对外环境影响较小,对周围环境不产生二次影响。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公告2017年第43号)要求,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表5-4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最大储存量	单位重量	单位占地面积	堆放层数	所需占地面积	危废暂存所需新增面积	周转周期
1	危废仓库	清洗废液	3.73t	1t/桶	1 m ² /桶	1	4 m ²	13.5 m ²	3个月
2		研磨废液	5t	1t/桶	1 m ² /桶	1	5 m ²		3个月
3		废包装桶	0.312t	1kg/只 25kg/只	0.15 m ² /只	1	4.5 m ²		3个月

③ 危险废物运输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危险废物运输中用做到以下几点：

（一）危险废物的运输车辆必须经主管单位检查，并持有有关单位签发的许可证，负责运输的司机应通过培训，持有证明文件；

（二）运输危险废物的车辆须有明显的标注或适当的危险信号，以引起注意；

（三）载有危险废物的车辆在公路上行驶时，需持有运输许可证，其上应注明废物来源、性质和运往地点，必要时须有专门单位人员负责押运；

（四）组织危险废物的运输单位，在事先需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包括了有效地废物泄漏情况下的应急措施。

④危废处置方式的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危废主要是清洗废液（HW17, 14.9t/a）、研磨废液（HW17, 20t/a）和废包装桶（HW49, 1.25t/a）。其中清洗废液、研磨废液、废包装桶均可委托光大升达固废处置（常州）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光大升达固废处置（常州）有限公司，危废经营许可证编号：JS041100I556，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化工园区。经江苏省环保厅核准，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热处理含氰废物（HW07）、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HW14）、感光材料废物（HW16）、表面处理废物（HW17）、含金属羰基化合物废物（HW19）、废酸（HW34）、废碱（HW35）、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其他废物（HW49，仅限 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HW50，仅限 261-151-50、261-183-50、263-013-50、275-009-50、276-006-50）合计 30000 吨/年。本项目产生清洗废液（HW17, 14.9t/a）、研磨废液（HW17, 20t/a）、废包装桶（HW49, 1.25t/a），处置量远小于其设计处置能力，因此有能力处置本项目的此类危险废物。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必须指出的是，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防水、防渗措施，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3) 排放情况

固体废物综合处置率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具体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5-5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状况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来源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单位/a)	利用处置方式
1	边角料	平磨、珩磨、 外圆磨	一般固废	/	0.8	外售处理
2	研磨废液	研磨	危险固废	336-064-17	20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3	清洗废液	清洗	危险固废	336-064-17	14.9	
4	废包装桶	原辅料包装	危险固废	900-041-49	1.25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	/	/	/	/	/	/	
水污染物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	/	/	/	/	/	/
固体废物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边角料	0.8	0	0.8	0	收集外售		
	研磨废液	20	20	0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清洗废液	14.9	14.9	0	0			
	废包装桶	1.25	1.25	0	0			
噪声	主要为设备运行时的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5-90dB(A)。设备安置在车间内，采取防振、厂房的隔声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使东、南、北厂界噪声预测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西厂界噪声预测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a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声环境造成影响。							
其他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无。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利用企业自有厂房进行生产，不涉及新建厂房，仅需将设备安装到位。因此，不再进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噪声源强约 75-90dB (A)。设备安置在车间内，采取防振、厂房的隔声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根据环保部颁发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中噪声预测模式进行预测 (公式如下)。

①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A_{div})、大气吸收 (A_{atm})、地面效应 (A_{gr})、屏障屏蔽 (A_{bar})、

其他多方面效应 (A_{misc}) 引起的衰减。

预测点的A声压级 $L_A(r)$ ，可利用500HZ倍频带的声压级公示计算：

$$L_A(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pi}(r)$ —预测点 (r) 处，第 i 倍频带声压级，dB；

ΔL_i —i 倍频带 A 计权网络修正值，dB

②点源噪声叠加公式：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经消音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项目各厂界噪声预测情况见下表：

表 6-1 噪声对各厂界的影响预测

预测点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本项目 (声源)					
声压级 $L_p(r_0)$, dB (A)		100.6			
声源自参 考点 (r_0) 到 预测点 (r) 传 播衰减, dB	几何发散 A_{div}	37.0	37.1	34.0	31.6
	大气吸收 A_{atm}	0.2	0.2	0.1	0.1
	地面效应 A_{gr}	/	/	/	/
	屏障屏蔽 A_{bar}	29.6	29.5	29.4	29.7
	其它				
	树林 A_{foli}	0	0	0	0
	工业场所 A_{sitei}	0	0	0	0

	房屋群 $A_{house i}$	0	0	0	0	0	0	0
衰减量合计, dB (A)		66.8	66.8	63.5	61.4			
预测点 A 声级 $L_A(r)$, dB (A)		33.8	33.8	37.1	39.2			
背景值	昼间	53.5	47.5	51.8	45.6	55.2	47.1	52.4
	夜间	46.1	40.5	44.8	38.6	41.2	37.1	42.4
预测值 dB (A)		53.55	47.68	51.87	45.88	55.27	47.51	52.53
标准值 dB (A)		65	55	65	55	70	55	65
超标量 dB (A)		0	0	0	0	0	0	0

根据上述计算, 本项目西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a 类。东、南、北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因此, 企业周边 2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 不会造成噪声扰民现象。

2、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 一般固废

项目平磨、珩磨、外圆磨过程中产生金属边角料, 根据企业提供数据, 产生边角料量为 0.8t/a, 作为一般固废, 外售综合利用。

(2) 危险废物

本次技改项目不新增使用乳化液, 废乳化液量已于原有项目中核算, 遂本次项目不新增产生废乳化液。

①清洗废液

项目清洗过程中产生清洗废液, 清洗液循环使用, 根据图 5-4 显示, 清洗废液的产生量约为 14.9t/a, 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 为危险废物 (废物类别 HW17, 废物代码 336-064-17),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②废包装桶

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清洗剂、乳化液和机油, 产生废包装桶, 根据原辅料包装情况显示, 本项目年产生约 71 只废塑料桶和 47 只废铁桶, 根据企业提供数据, 塑料桶每只 1kg, 铁桶每只 25kg, 则废包装桶的产生量约为 1.25t/a, 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 为危险废物 (废物类别 HW49, 废物代码 900-041-49),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③研磨废液

本项目研磨工段使用砂料、亚硝酸钠、水按照 2.5:1:7 的比例进行调配后使用,

研磨工段产生研磨废液，根据物料平衡分析，企业年产生研磨废液 20t，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为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17，废物代码 336-064-17），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3）生活垃圾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额外产生生活垃圾。

另外，在项目固废的处置过程中应注意以下几方面：

①收集、贮存过程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分析：项目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贮存暂存于各自固废堆场，建设单位生产过程严格区分，不会产生一般固废、生活垃圾混放的情形，杜绝因混放造成对环境的影响。

②包装、运输过程中散落、泄露对环境的影响：建设项目强化废物产生、收集、贮运、各环节的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杜绝固废在包装、运输过程中在厂区内的散失。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以降低危险固体废物散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因此，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了有效处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从环保角度考虑，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可行。

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制造项目，属于“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的其他”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属于 IV 类项目，无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4、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本项目所在厂区占地面积约为 2.0hm²，占地规模为小型（≤5hm²）；本项目厂区周边不涉及土壤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厂区所在地周边土壤敏感程度见表 6-2；根据附录 A.1，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型分类见表 6-3。

表 6-2 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林、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表 6-3 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行业类别		项目类别			
		I 类	II 类	III 类	IV 类
制造业	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	有电镀工艺的；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的；使用有机涂层的（喷粉、喷塑和电泳	有化学处理工艺的	其他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型为 III 类,因此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的划分见表 6-4。

表 6-4 本项目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占地规模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综上所述,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5、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国家环保局《关于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加快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精神,贯彻执行《江苏省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工作方案》,建设项目应在建设的同时规范排污口。

(1) 污水排放口规范化

根据江苏省环保局《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整治,以满足江苏省和常州市环保局的管理要求。全厂设置一个污水接管口和一个雨水排放口。

(2) 固定噪声污染源扰民处规范化整治

对固定噪声污染源对边界影响最大处,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3) 固体废物贮存、运输及处置规范化

固体废弃物收集后需堆放在固定场所,并做到防晒、防渗漏、防止混杂,固体废弃物贮存场所应设置醒目标志牌,并及时委外处置,防止对环境造成污染。

6、环境风险评价

(1)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首先对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及临界量比值(Q)进行计算。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时,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 q_2 、 \dots 、 q_n ——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存在量，t；

Q_1 、 Q_2 、 \dots 、 Q_n ——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

原辅料仓库存有一定数量的清洗剂，危废暂存间内有少量的清洗废液、研磨废液等。若上述清洗剂、烃水混合物等进入雨水管网，会对周围水体造成一定的影响。根据导则附录 B，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及临界量比值 (Q) 统计如下。

表 6-5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及临界量比值 (Q) 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最大存在总量 (t) (包括车间暂存量及存储区量)	临界量 (t)	$\frac{q_i}{Q_i}$
1	海纳 H310 清洗剂 (防锈清洗剂)	0.34	50	0.0068
2	汉高 750 清洗剂	0.25	50	0.005
3	海纳 H810 清洗剂 (防锈清洗剂)	0.17	50	0.0034
4	危废仓库 (清洗废液、研磨废液等)	9.042	50	0.18084
合计				0.19604

注：清洗剂、清洗废液、研磨废液等临界值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表 B.2 中“危害水环境物”临界值。

经分析可知，本项目 $Q < 1$ ，环境风险势能直接判断为 I 等级，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相关要求，对本项目评价内容进行简单分析。

(2) 风险评价

①评价依据：根据评价工作等级划分，本项目 $Q < 1$ ，环境风险势能直接判断为 I 等级。

②环境敏感目标概况：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民井及地下取水口。

③环境风险识别：原辅料仓库存有一定数量的清洗剂，危废暂存间内有少量的清洗废液、研磨废液等，对水环境存在一定风险。

④环境风险分析：若原辅料仓库及危废暂存间中暂存的烃水混合物、清洗剂等泄漏进入雨水管网，会对周围水体造成一定的影响。另外，车间内电路破碎存在触电的危险，短路造成的火灾、爆炸等危险；机械设备还可能导致机械伤害、触电等事故。

⑤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a. 使用防爆、防火电缆，电气设施进行了触电保护，爆炸危险区域的划分、防爆电器（气）的安装和布防必须符合《爆炸和火灾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要求。各装置防静电设计应符合《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GB12518）以及《工业企业静电接地设计规程》（HGJ28）；各装置防静电设计应根据生产工艺要求，作业环境特点和物料性质采取相应的防静电措施；各生产装置在防爆区域内的所有金属设备、管道等都必须设计静电接地装置，且接地电阻符合规范要求：不大于 $10\ \Omega$ ；非导电设备、管道等应设计间接接地或采用屏蔽方法，屏蔽体必须可靠接地；根据生产特点配置必要的静电检测仪器、仪表。

b. 定期检查、维护生产中使用的设备、仓库，确保各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c. 生产车间、仓库、危废暂存间均配备黄沙箱、吸油毡、应急桶等，用于泄漏的油品应急暂存。

d. 生产区和各仓库设置干粉灭火器和泡沫灭火器、消防砂；厂内采用电话报警，专人负责，发生火灾时，及时向有关负责人通报火警；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感烟、感温探测器及手动报警按钮等。

e. 生产现场设置各种安全标志。按照规范对凡需要迅速发现并引起注意以防发生事故的场所、部位均按要求涂安全色。

f. 一旦发生火灾，应立即停止生产，迅速使用厂内灭火器材，同时，通知镇、区消防支队；并迅速疏散厂内职工和周围群众撤离现场。

g. 加强工厂、车间的安全环保管理，对全厂职工进行安全环保的教育和培训，实行上岗证制度。

h. 定期检查生产和原料贮存区，杜绝事故隐患，降低事故发生概率。

i. 配备 24 小时有效的报警装置，建立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上述措施可满足本项目风险防范及应急需求且具有可行性。在采取规范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

表 6-6 本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 6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19.82	纬度	31.72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危险物质：清洗剂、清洗废液、研磨废液等；分布情况：原辅料仓库、危废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若原辅料仓库中的清洗剂及危废暂存间中暂存的清洗废液、研磨废液，导致烃水混合物进入雨水管网，会对周围地表水体造成一定的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设置专人定期检查原料仓库及危废暂存间内的暂存情况；定期检查厂内各风险防范措施的完善情况，设置应急物资，建立健全应急防范机制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本项目 $Q < 1$ ，环境风险势能直接判断为 I 等级				

7、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污染源监测以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为主。企业应成立相应部门，定期完成自行监测任务，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可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监测。项目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6-7 营运期监测计划表

污染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边界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季监测 1 次 昼间	GB12348-2008 中的 标准

8、信息公开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 31 号）规定，企业可参照重点排污单位公开其信息：

（1）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2）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3）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6）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9、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项目及投资估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而污染防治设施建设“三同时”验收是严格控制新污染源和污染物排放总量、遏制环境恶化趋势的有力措施。本项目应在投产后及时进行“三同时”验收。

表 6-8 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项目及投资估算表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	进度	投资额 (万元)
废气	/	/	/	/	与 建设 项目 同步 实施	/
废水	/	/	/	/		/
噪声	机械 设备	噪声	合理布局、减振、厂房隔 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达标排放		5
固废	一般 固废	边角料	收集外售	处理、利 用率 100%		15
	危险 固废	研磨废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包装桶				
		清洗废液				
事故应急措施		依托原有				
环境管理		依托原有				
清污分流管网 建设		依托原有				
排污口规范化 设置		依托原有				
总量平衡		依托原有				
卫生防护距离 设置		依托原有				
合计						20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	/	/	/
水污染物	/	/	/	/
电离辐射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边角料	收集外售利用	全部处置
	危险废物	研磨废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包装桶		
		清洗废液		
噪声	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 75-90dB（A）。项目设备设置在车间内，采取合理布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治理后，可使项目西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a 类。东、南、北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不会对周边声环境造成影响。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				

结论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 6 号, 经营范围为：机械零部件、模具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 2016 年 4 月申报了《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武环开复【2016】19 号），并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完成环评验收工作。

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和满足市场需求，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投资 1500 万元，在原有厂区内，不新增用地，购置激光切割机、剪板机等主要生产设备 54 台/套，对原有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改造后形成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的生产能力。

该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取得了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的项目备案证明。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1）本项目从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等均不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本）》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在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之列，属于允许发展的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2）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从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项目除生活污水外，不排放含氮磷的生产废水。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3、与产业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锦丰路6号，根据企业的国有不动产权证（苏

(2018)常州市不动产权第2046915号),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性质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4、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大气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19年度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年常州市环境空气中SO₂、NO₂、颗粒物(PM₁₀)年均值和CO日平均第95百分位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日大8时滑动均值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倍数分别为0.26倍、0.09倍。项目所在区PM_{2.5}、O₃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通过进一步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2) 地表水环境质量底线

2019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31个“水十条”国、省考核断面达标率为96.8%,同比去年上升8.9个百分点,三类水以上比例达83.9%,超过省定年度目标要求(48.5%),同比改善幅度列全省第一,无劣五类断面。

地表水环境质量。2019年,常州市共设置各类地表水监测断面47个,按年均水质评价,二类水质断面4个,占比为8.5%;三类水质断面30个,占比为63.8%;四类水质断面6个,占比为12.8%;五类水质断面6个,占比为12.8%。全市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的年排放总量分别为2.95吨、0.44万吨、1.05万吨和0.08万吨。根据《常州市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的相关要求,完善区域污水管网布局,提升城镇污水管网建设水平,推进村庄生活污水接管处置;合理新(扩)建污水处理厂及提标,完善垃圾收运及处理系统;加快工业企业污水接管及重污染企业整治,加强通航船舶污染治理等相关任务,以实现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治理目标:到2020年,武进港、太滆运河、漕桥河三条入湖河流水质年均浓度达到国家和省河流水质控制目标要求,国控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达到80%,长荡湖、滆湖等湖泊水质比2013年水质有进一步改善;全市COD、氨氮、总磷、总氮排放量比2015年分别下降5.9%、6.9%、19.5%和16.3%。全面完成《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2013年修编)》、《江苏省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2013年修编)》、《江苏省“十三五”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行动方案》等规划方案中提出的2020年水质考核目标。

同时,根据检测报告可知,新京杭运河各监测断面水质现状监测值均达到《地

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质标准要求。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原有项目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牛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新京杭运河，故本项目无废水外排，对地表水无直接影响，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 声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厂区东、南、北边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厂区西边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4a类标准要求。

经预测，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消音措施后，东、南、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西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a类标准要求，符合声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本项目建设不会降低周边环境质量。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用水主要为清洗用水，用水量较少，故项目的建设没有超出当地资源利用上线。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经核实，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故本项目建设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值准入类项目。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及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5、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2019年常州市环境空气中SO₂、NO₂、颗粒物(PM₁₀)年均值和CO日平均第95百分位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日大8时滑动均值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倍数分别为0.26倍、0.09倍，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质量不达标区。新京杭运河检测断面各因子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 类水质标准；项目东、南、北厂界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噪声限值，西厂界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a 类噪声限值，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或处置。

6、项目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1) 噪声：本项目各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约为 75dB (A) ~90dB (A)，高噪声设备少，经过厂房隔声、减振和户外几何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不会扰民。

(2)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清洗废液、研磨废液和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固废分类收集、分类储存和运输，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或处置，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率达到 100%，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7、环境风险

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企业在采取紧急风险防范处理措施并启动应急预案的情况下，可以将环境风险降到最低。项目环境风险达可接受程度内。

8、符合清洁生产原则，体现循环经济理念

从本项目原材料、产品和污染物产生指标等方面综合而言，本项目的生产工艺成熟，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要求，体现了循环经济理念。

9、满足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大气污染物：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准入审核的通知》苏环办[2014]148 号文件的要求“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实行现役源（治理、技改等非关闭类项目）2 倍削减量替代或关闭类项目 1.5 倍削减量替代”。

水污染物：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

固体废物：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理，不申请总量。

10、项目建设可行性

综上所述，本项目从事机械零部件的生产，产品及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等均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与区域规划相容，工艺成熟简单，采取的各项环保措施合理可行，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因此，建设单位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对策、措施及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项目在该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项目建设过程和投产后公司都应有合理的环境管理体制，制订环境保护计划，配备专门的人员检查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注释

本报告表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通知书
- 附件 3 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及答复意见
- 附件 4 营业执照
- 附件 5 不动产权证、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6 环境监测报告
- 附件 7 生活污水接管协议
- 附件 8 建设单位承诺书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状况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项目区域水系图
- 附图 5 生态红线区域规划图
- 附图 6 西太湖发展战略规划图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技改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t/a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颗粒物） 其他污染物（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代替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非甲烷总烃、HC1、颗粒物、SO ₂ 、NO _x ）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h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叠加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 叠加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input type="checkbox"/>				K>-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检测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数（）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无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t/a		NO _x :（/）t/a		颗粒物:（/）t/a		VOCs:（/）t/a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为内容填写项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机械零部件 300 万件技改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H 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拟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 40% 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 40% 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PH、COD、氨氮、总磷	新京杭运河 2 个断面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评价因子	PH、COD、氨氮、总磷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 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 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II 类 <input type="checkbox"/> ；IV 类 <input type="checkbox"/> ；V 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		400
		SS		/		300
氨氮		/		25		
TP		/		5		
TN		/		50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³ /s；鱼类繁殖期（）m ³ /s；其他（）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不可以接受□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清洗废液、研磨废液			
		存在总量/t	9.042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范围内人口数	500人	5km范围内人口数	50000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200m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F2□	F3□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S2□	S3□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G2□	G3□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D2□	D3□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值	Q1<1√	1≤Q<10□	10≤Q≤100□	Q≥100□	
	M值	M1□	M2□	M3□	M4□	
	P值	P□	P2□	P3□	P4□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E2□	E3□		
	地表水	E1□	E2□	E3□		
	地下水	E1□	E2□	E3□		
环境风险潜势	IV+□	IV□	III□	II□	I√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简单分析√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易燃易爆（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影响途径	大气√	地表水√	地下水√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经验估算法√	其他估算法□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AFTOX√	其他□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到达时间/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到达时间/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拟建项目已从大气、事故废水、地下水等方面明确了防止危险物质进入环境及进入环境后的控制、消减、监测等措施，提出风险监控及应急监测系统，以及制定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评价结论与建议	常州市大全机械有限公司厂区危险物质具有一定的危险性，一旦发生泄漏和火灾爆炸事故对周围环境有一定的影响；项目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目标，在加强管理和严格规范操作、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的风险事故发生概率较小，风险可控。					
注：“□”为勾选，“/”为填写项						

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态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两种兼有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未利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图	
	占地规模	(2.0) hm ²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 ()			无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漫流 <input type="checkbox"/> ；垂直入渗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无	
	全部污染物	/			无	
	特征因子	/			无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程度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较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不敏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需开展土壤评价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理化特性	粒径、含水量、密度、容量、比重、饱和度、孔隙比、孔隙度、渗透系数、有机质含量、土壤类型			同附录 C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点位布置图
		表层样点数				
		柱状样点数				
现状监测因子						
现状评价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GB15618 <input type="checkbox"/> ；GB36600 <input type="checkbox"/> ；表 D.1 <input type="checkbox"/> ；表 D.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现状评价结论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预测方法	附录 E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F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 ()				
		影响程度 ()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结论：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源头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防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信息公开指标						
评价结论						
注 1：“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 2：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级工作的，分别填写自查表。						